

上海大智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的事后 审核问询函的回复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大智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19 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上海大智慧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的事后审核问询函》（详见公告编号：2019-033），现将相关问题回复如下：

一、年报披露，公司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为，金融资讯及数据 PC 终端服务系统、金融资讯及数据移动终端服务系统、证券公司综合服务系统、港股服务系统、直播平台以及其他。请公司结合业务板块逐一说明各产品的业务模式、盈利模式、收入确认政策和时点、主要客户和供应商。

公司回复：

公司是国内领先的互联网金融信息服务提供商，基于多年在证券和互联网领域取得的资源和技术积累，提供各类基于互联网平台应用的金融信息产品和服务。

（一）按业务板块和产品分类如下：

1、证券信息服务平台：向广大投资者（2C）提供及时、专业的 PC 终端和移动终端的证券信息服务；同时也为证券公司（2B）提供标准化/定制化的 PC 终端和移动终端的证券信息服务。证券信息服务平台包含金融资讯及数据 PC 终端服务系统、金融资讯及数据移动终端服务系统、证券公司综合服务系统和直播平台 4 大类产品。

2、大数据及数据工程服务（以下简称“大数据业务”）：包括金融大数据（沪深上市公司、新三板、港股、中概股、基金、债券、理财产品、宏观经济、行业数据、法规/诉讼、新闻/研报）和风控大数据（企业工商数据、企业涉诉信息、企业诚信信息、负面舆情、以及与风控相关的其他数据）两大平台。大数据业务主要产品是金融资讯及数据 PC 终端服务系统。

3、境外业务：涵盖金融终端与数据、交易及结算系统、广告投放及市场推广等领域。境外业务包含证券公司综合服务系统和港股服务系统 2 大类产品。

此外，公司还曾投资并购过贵金属业务、互联网彩票业务和黄金业务。

2018 年公司三大业务板块和各产品的收入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证券信息服务平台	大数据业务	境外业务	合计
金融资讯及数据 PC 终端服务系统	8,161.88	14,481.87	-	22,643.74
金融资讯及数据移动终端服务系统	3,126.44	-	-	3,126.44
证券公司综合服务系统	498.62	-	8,747.08	9,245.69
港股服务系统	-	-	16,446.34	16,446.34
直播平台	880.94	-	-	880.94
其他	6,269.99	-	-	6,269.99
合计	18,937.87	14,481.87	25,193.42	-

(二) 各产品业务模式、盈利模式、收入确认政策和时点：

1、金融资讯及数据 PC 终端服务系统：

1) 证券信息服务平台下 2C 的 PC 软件包括：为 A 股投资者提供行情、资讯和数据等服务的“大智慧 365”、“大智慧专业版”、“大智慧财富版”、“大智慧策略投资终端”，以及服务港股投资者的“大智慧港股通专业版”。

业务模式：以软件终端为载体，以互联网为平台，向投资者提供及时、专业的金融数据、金融资讯以及分析工具。采购的产品及服务主要是各大交易所的行情数据和金融资讯，以及提供互联网在线服务所必需的计算机软硬件、网络设备及网络带宽等。行情数据和金融资讯的采购主要是由公司直接与各金融信息提供机构签署信息使用许可协议，计算机软硬件、网络设备及网络带宽的采购主要是由公司向供应商直接购买。**生产模式：**在采集各大交易所的行情数据和金融资讯的基础上，对数据和资讯进行分类整理和深入挖掘，根据投资者的实际需要开发出数据分析和函数运算等衍生功能，设计出直观、实用而又符合投资者使用习惯的软件界面和信息工具，并最终将上述内容整合到相应的信息终端软件中，提供给用户使用。

盈利模式和收入确认：主要是销售给 C 端客户，公司在提供金融资讯和数据服务前向客户收取服务期的全部费用，包括初始化费用和后续维护运行费用；公司收取的证券信息初始化费用，在客户获得授权（授权方式为 PC 软件开通）时确认收入，收取的后续维护运行费用在提供服务的期间内按月分期确认收入。例如，公司与客户签订的《产品服务合同书》中明确约定：服务费用的 60%为初始化费用，提供的服务包括开通、专业数据、专有模型、专有分析方法等授权和升级服务；服务费用的 40%为后续维护运行费用，提供服务包括技术支持服务、客户支持服务、行情提供服务等。

2) 大数据业务下的 PC 终端服务系统包括数据库产品（采用先进的数据库设计技术，以数据接口、落地数据库等方式，为投资决策、市场研究、风险控制、证券估值和金融工程提供全面的数据支持）、数据应用产品（财汇金融大数据终

端、证券风险预警系统 EDR、慧眼 X-insight 大数据风险监测系统) 以及数据解决方案 (项目定制化服务) 三大产品线。

业务模式: 在采集各大交易所和其他数据源的行情数据、金融资讯和企业数据的基础上, 对数据和资讯进行分类整理和深入挖掘, 向金融机构提供标准化 PC 大数据产品或定制化 PC 数据服务。

盈利模式和收入确认: 主要销售给金融机构客户, 在客户获得正式授权时将初始化费用确认收入, 后续维护运行费用在提供服务的期间内按月分期确认收入。

2、金融资讯及数据移动终端服务系统:

1) **证券信息服务平台下 2C 的大智慧 APP,** 大智慧 APP 通过手机终端向广大投资者提供及时、准确的行情、资讯和数据等服务。

业务模式: 大智慧 APP 与证券信息服务平台下的 PC 软件业务模式基本相同, 只是终端不同。

盈利模式和收入确认: 大智慧 APP 免费供广大 C 端客户下载使用; 客户要使用 APP 中的高端增值服务 (包括 Level2 行情、其他 VIP 决策指标), 可以直接通过手机支付按年、季、月向公司付费。移动终端服务系统的收入确认政策和时点与 PC 终端服务系统的方式类似, 即客户获得正式授权时将初始化费用确认收入, 后续维护运行费用在提供服务的期间内按月分期确认收入。

2) **证券信息服务平台下向境内证券公司提供定制化的集行情、资讯和前端委托交易 (仅实现供用户进行交易委托并将所有交易信息传递到证券公司的功能) 为一体的移动服务终端。**

业务模式: 公司向证券公司提供定制化移动终端系统, 再给到证券公司的 C 端客户使用。

盈利模式和收入确认: 公司向证券公司提供定制化的移动终端系统, 收取授权使用费用, 在提供服务的期间内按月分期确认收入。

3、证券公司综合服务系统:

1) **境外业务 Dzh International Pte.Ltd (大智慧国际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大智慧国际”) 向银行、证券公司提供的定制化交易系统 (包括前端委托交易系统和后台撮合处理系统, 为目前公司仅有的全交易系统产品), 以及实时金融市场信息和决策支持 (不含交易功能) 的定制化金融信息终端。**

业务模式: 大智慧国际根据客户需求定制开发交易系统和金融信息终端。

盈利模式和收入确认: 大智慧国际与客户签订合同后, 依据合同约定, 当客户验收完成后大智慧国际取得验收单时结算并确认相应的收入。合同中约定一次验收的, 即一次性验收结算并确认收入; 合同约定多次验收及每次验收合同金额的, 每次验收后大智慧国际取得相应的验收单, 并按合同约定对验收部分对应金额结算并确认相应收入。

2) **境外业务 DZH Financial Research, Inc. (以下简称“日本公司”) 为**

日本证券公司提供高质量的投资信息，覆盖日本、中国、美国股市和外汇市场。

业务模式：日本公司根据客户需求通过专用终端提供行情和资讯，也向客户以报告书的形式提供定制化的国际金融、外汇等投资信息。

盈利模式和收入确认：行情和资讯服务在提供服务的期间内按月分期确认收入，定制化投资信息在提供服务并与客户签字结算时一次性确认收入。

3) 证券信息服务平台下向境内证券公司营业部提供标准化的证券信息服务系统。

业务模式：该类产品的业务模式与证券信息服务平台下 2C 的 PC 软件业务模式基本相同，区别在于：证券信息服务平台下 2C 的 PC 软件是直接供 C 端客户使用，该产品是供证券公司营业部使用。

盈利模式和收入确认：该产品在提供服务的期间内按月分期确认收入。

4、港股服务系统：

1) 境外业务阿斯达克网络信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阿斯达克网络”）在香港提供行情资讯、财经网站信息、视频和广告等服务。

业务模式：阿斯达克网络通过网站及移动平台为投资者提供即时及全面可靠的财经资讯及分析工具，内容涵盖港股、A 股、美股、外汇及基金等。生产模式与证券信息服务平台下 2C 的 PC 软件基本相同。

盈利模式和收入确认：阿斯达克网络收入主要来自向 C 端用户收取的行情数据年度使用费，行情数据年度使用费在提供服务的期间内按月分期确认收入；向 B 端用户收取视频制作费用和广告费用，视频制作费用在提供服务并与客户签字结算时一次性确认收入，广告费用依合同约定，在广告实际投放完成并与客户分次签字结算时确认广告收入。

2) 境外业务艾雅斯资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艾雅斯”）在香港及周边地区提供交易系统服务（2017 年 10 月起不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业务模式：艾雅斯通过云服务的方式为香港及周边国家和地区的证券公司和期货公司提供优质、专业、稳定及创新的交易系统及结算系统方案。

盈利模式和收入确认：艾雅斯向客户收取云柜台交易年度使用费，在提供服务的期间内按月分期确认收入。

5、直播平台：

属于证券信息服务平台，公司 2016 年搭建了 2C 直播平台，2018 年开拓了服务于银行、券商和基金等金融机构的 2B 直播服务体系。

业务模式：1) 2C 直播平台：公司搭建了一对多的直播平台，主播是平台内容的主要来源，主播在虚拟直播间展示各自的才艺、知识及技能，分享自己的生活方式。用户可以通过人民币充值购买虚拟币，在观看视频时向主播打赏以虚拟币换购的虚拟礼物。公司的收入来自于用户购买虚拟币的充值，成本支出包括主播劳务报酬和网络技术及托管服务费（含技术外包服务费用），费用支出主要包

括广告宣传费和研发费用等。2) 2B 直播业务是公司将直播平台的技术和服务输出，用云服务方式帮助企业以最低成本搭建自己的直播平台。

盈利模式和收入确认：1) 2C 直播平台可供所有用户免费使用。公司收到购买虚拟币的款项后，在用户实际使用虚拟币购买并使用虚拟礼物时确认收入。2) 2B 直播业务的收入来自于前期系统开发费用和运营服务费用，前期系统开发费用在开发交付使用时确认收入，运营服务费用在提供服务的期间内按月分期确认收入。

6、其他业务：

主要是公司提供上述服务之外的其他服务，包括广告、其他定制开发业务等。

业务模式、盈利模式和收入确认：公司通过移动终端为客户提供广告服务，在广告实际投放完成并与客户签字结算时确认广告收入。其他定制开发业务，公司在开发项目验收合格后确认收入。

7、贵金属业务、互联网彩票业务和黄金业务

1) **贵金属业务：**2013 年 9 月公司收购了民泰（天津）贵金属经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民泰”）70%的股权，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2014 年 6 月，公司转让了天津民泰的全部股权，不再纳入合并范围。2014 年 3 月公司收购无锡君泰贵金属合约交易中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无锡君泰”）60%股权，将其纳入了合并报表范围；2014 年 12 月，公司转让了无锡君泰 25%的股权，不再纳入合并范围；2015 年 4 月，公司转让了无锡君泰剩余 35%的股权。

业务模式、盈利模式和收入确认：天津民泰向客户提供贵金属交易信息及贵金属代理买卖服务，其营业收入来源是向客户收取的交易手续费，在完成代理交易事项的时点确认收入，成本相对较小，销售费用较高。无锡君泰是地方性贵金属交易中心，从事贵金属现货及电子商务交易、电子商务技术服务，其签约代理机构销售贵金属产品，营业收入来源也是向客户收取的交易手续费，在完成代理交易事项的时点确认收入，其营业成本主要是为销售贵金属产品支付给相关代理机构的代理代销成本。

2) **互联网彩票业务：**2013 年 10 月公司收购了杭州大彩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大彩”）80%的股权，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杭州大彩是一家互联网彩票销售公司；2015 年 1 月公司转让杭州大彩 31%的股权，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业务模式、盈利模式和收入确认：杭州大彩是通过互联网代理销售各类彩票，通过收取销售服务费（类似交易手续费）获取收益。公司在完成代理销售事项的时点确认收入。

3) **黄金业务：**2014 年 3 月公司收购了上海狮王黄金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狮王”）100%股权，该公司从事黄金业务；2016 年 2 月公司转让了上海狮王 65%的股权，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业务模式、盈利模式和收入确认：上海狮王代理销售黄金产品，并收取代销手续费；通过线上或线下两种模式，对黄金交易业务员进行业务培训，并收取相应的培训服务费。公司在完成代理销售事项和完成培训服务的时点确认收入。

除贵金属业务外，其他两项业务的收入贡献和成本分摊都较少。

(三) 公司的主要客户和供应商情况如下：

基于公司与主要客户、供应商的合同条款约定和商业秘密的考虑，披露主要客户和供应商的全称将可能影响公司市场竞争，所以仅以概述的形式披露。

1、公司主要客户情况

2018 年公司前五大客户情况如下：

序号	主要客户名称	金额（万元）
1	客户 A	1,289.95
2	中国 B 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274.92
3	客户 C	1,021.83
4	OCBC SECURITIES PTE LTD 华侨银行	788.90
5	D 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723.91

证券信息服务平台主要客户为境内各大证券公司和广大投资者，前五大客户情况如下：

序号	前五大客户名称	金额（万元）
1	D 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723.91
2	E 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679.65
3	万流客网络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488.74
4	F 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88.91
5	西藏亦复广告有限公司	377.36

大数据业务主要客户包括托管银行、保险机构、基金公司、证券公司等，前五大客户情况如下：

序号	前五大客户名称	金额（万元）
1	中国 B 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274.92
2	上海大智慧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943.40
3	G 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83.65
4	中国 H 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32.25
5	I 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30.45

境外业务的主要客户为香港、新加坡的银行、证券公司和广告代理公司等，前五大客户情况详见问题二的回复。

2、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2018 年公司前五大供应商情况如下：

序号	主要供应商名称	金额（万元）
1	供应商一	4,020.26
2	安徽省盛唐服务外包有限公司	3,058.40

3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	1,134.50
4	供应商二	1,123.09
5	供应商三	1,071.02

证券信息服务平台主要供应商为大交易所及其下属信息公司、电信运营商、IDC 服务商。

序号	前五大供应商名称	金额（万元）
1	供应商二	1,046.49
2	供应商三	1,045.08
3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	1,034.21
4	北京光环新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16.69
5	上海驻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468.24

大数据业务主要供应商为各大交易所及其下属信息公司、信息数据提供商、电信运营商、IDC 服务商和服务外包公司。

序号	前五大供应商名称	金额（万元）
1	安徽省盛唐服务外包有限公司	3,058.40
2	上海大智慧股份有限公司	374.75
3	上海闾祺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12.68
4	中国 J 交易中心	198.11
5	上海大智慧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10.64

境外业务主要供应商为各大交易所及其下属信息公司和信息数据提供商，前五大供应商情况详见问题二的回复。

除大数据业务与上海大智慧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公司）及上海大智慧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上市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有内部采购和结算外，公司与上述其他主要客户及供应商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年报披露，境外业务的营业收入为 2.50 亿元，占营业收入比例为 42.09%，毛利率比上年减少 6.71 个百分点。请公司说明：（1）境外业务和产品构成、主要经营实体及其主要财务数据；（2）境外业务毛利率下降的原因及合理性；（3）境外业务主要客户、供应商及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公司回复：

（一）境外业务和产品构成、主要经营实体及其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境外子公司主要包括阿斯达克网络、大智慧国际和 DZH Financial Research, Inc.。

阿斯达克网络是位于香港的全资子公司，多年来致力于通过网站及移动平台为投资者提供即时及全面可靠的财经资讯及分析工具，内容涵盖港股、A 股、美股、外汇及基金等。

阿斯达克网络的产品包括：“阿思达克 2007”提供崭新网上股票报价系统，“盈资讯”提供多功能金融资讯系统，“股胜通”提供投资分析系统，“期胜通”提供期货市场分析系统，“图表通”提供强劲图表分析工具，以及“报价快”提供用户管理投资组合工具。

大智慧国际是位于新加坡的全资孙公司，主要为金融服务行业提供交易平台和信息系统解决方案，为客户提供实时的市场综合数据、深度新闻、分析工具和交易执行平台。

大智慧国际的产品包括：定制化交易系统，支持多市场、多资产、多种货币、多语言和多渠道访问，支持程序化交易、差价合约等；定制化金融终端 AdvisorXs，是一个提供金融信息服务，在股票、权证、期货和外汇市场上提供实时金融市场信息和决策支持的应用平台。

DZH Financial Research, Inc. 是位于日本的全资孙公司，是一家全球性的研究和咨询公司，为客户提供高质量的投资信息，覆盖日本、中国、美国股市和外汇市场。

2018 年境外主要经营实体的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港币万元	阿斯达克网络	大智慧国际	日本公司
总资产	36,769.18	7,548.52	2,867.83
总负债	5,687.17	2,316.39	633.07
净资产	31,082.01	5,232.13	2,234.76
主营收入	19,697.12	6,368.00	3,950.47
主营成本	7,631.00	3,865.70	2,603.91
期间费用	6,784.73	1,663.00	637.75
净利润	4,293.50	710.40	474.76

（二）境外业务毛利率下降的原因及合理性

2018 年，境外业务的毛利率比上年减少 6.71 个百分点的主要原因是：2017 年 1-9 月公司合并范围包括大智慧（香港）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智慧香港”，主要经营实体为艾雅斯），该公司毛利率较高；2017 年 9 月公司转让大智慧香港 51% 的股权后，不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2017 年境外各主要经营实体的收入、成本和毛利情况如下：

单位：港币万元	阿斯达克网络	大智慧国际	日本公司	大智慧香港 (1-9 月数据)
收入	18,696.43	5,497.57	3,428.90	6,214.69
成本	6,496.72	2,838.41	2,340.21	381.65
毛利	12,199.71	2,659.16	1,088.68	5,833.04
毛利率	65.25%	48.37%	31.75%	93.86%

2017-2018 年的境外主营收入及毛利率情况如下：

人民币万元	2018 年	2017 年（含大智慧香	2017 年（不含大智慧
-------	--------	--------------	--------------

		港 1-9 月数据)	香港 1-9 月数据)
收入	24,982.59	29,037.33	23,617.49
毛利	14,702.59	19,038.06	13,951.06
毛利率	58.85%	65.56%	59.07%

剔除大智慧香港的影响，境外业务毛利率实际变动为 0.22 个百分点。

(三) 境外业务主要客户、供应商及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基于公司与主要客户、供应商的合同条款约定和商业秘密的考虑，披露主要客户和供应商的全称将可能影响公司市场竞争，所以仅以概述的形式披露。

境外业务的主要客户为香港、新加坡的银行、券商和广告代理公司等，主要供应商为各大交易所及其下属信息公司和信息数据提供商。

2018 年境外业务前五大客户及供应商情况如下：

序号	主要客户名称	金额（万元）
1	客户 A	1,289.95
2	客户 C	1,021.83
3	OCBC SECURITIES PTE LTD 华侨银行	788.90
4	Standard Chartered Bank 渣打银行	600.46
5	客户 J	572.65
序号	主要供应商	金额（万元）
1	供应商一	3,871.60
2	供应商四	750.61
3	供应商五	280.67
4	供应商六	232.06
5	供应商七	197.31

公司与上述主要客户及供应商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会计师意见：

会计师在年报审核中，对于境外公司的主要产品毛利率进行了分析，由于拥有较高产品毛利率的大智慧香港自 2017 年 10 月起不再纳入合并范围，导致 2018 年度境外毛利率有所下降，剔除该影响后，两年毛利率差异较小。我们未发现境外业务的主要客户及供应商存在关联关系。

三、年报披露，近五年，公司各产品毛利率变动幅度较大。金融资讯及数据移动终端服务系统的毛利率由 2014 年的 80.20% 下滑至 39.43%，金融资讯及数据 PC 终端服务系统的毛利率由 2014 年的 33.57% 上升至 59.72%，证券公司综合服务系统、港股服务系统、直播平台以及其他的毛利率均波动较大。请公司：

(1) 在成本分析表中补充披露各产品的成本构成项目，并对重大变动情况作充分说明；(2) 结合行业发展变化、核心竞争力、主要客户及市场占有率变化、成本结构变化等，逐项说明公司各产品毛利率变动幅度较大的原因，以及对公

司未来业务的影响。

公司回复：

(一) 2014-2018 年公司营业成本明细如下：

科目（单位：万元）	2018 年	2017 年	2016 年	2015 年	2014 年
信息服务费	13,340.28	12,880.51	11,670.71	13,730.35	13,019.66
同比变化	3.57%	10.37%	-15.00%	5.46%	
网络技术及托管服务费	5,536.40	5,241.60	9,735.28	5,234.75	5,738.27
同比变化	5.62%	-46.16%	85.97%	-8.77%	
人员成本	3,440.78	2,824.08	2,472.50	2,394.81	2,400.70
同比变化	21.84%	14.22%	3.24%	-0.25%	
代理代销费			46.86	423.26	16,901.96
同比变化			-88.93%	-97.50%	
直播业务主播费用	327.01	1,685.63	140,484.89		
同比变化	-80.60%	-98.80%			
折旧	196.55	155.55	153.00	2.02	8.85
同比变化	26.36%	1.67%	7474.26%	-77.18%	
其他	921.64	1,350.70	797.19	1,324.83	1,463.91
同比变化	-31.77%	69.43%	-39.83%	-9.50%	
成本合计	23,762.67	24,138.08	165,360.43	23,110.02	39,533.35
同比变化	-1.56%	-85.40%	615.54%	-41.54%	

公司营业成本构成情况及重大变动说明：

正常情况下，公司营业成本主要包括信息服务费、网络技术及托管服务费（以下简称“网络费”）和人员成本三大部分。

信息服务费指支付给境内外各交易所、金融机构、数据供应商、媒体等相关数据授权使用费、信息数据服务费用等。公司除直播平台 and 贵金属业务外的产品基本上都有信息服务费成本，公司的信息服务费成本绝对金额和成本中相对占比都较高，主要原因有：（1）2012 年起公司开始国际版项目的研发，数据服务范围从国内市场向全球市场拓展，包括了全球 226 个金融市场行情，其他经济和金融数据也大规模扩张，信息数据采购费用较高；（2）阿斯达克网络提供的行情资讯服务在香港拥有 70% 以上的市场占有率，收费用户较多，信息服务成本也较高；2016 年公司大力发展直播平台，其他业务投入有所下降，信息服务费下降 15.00%；（3）2017 年起大数据业务加强对信息数据的投入，有部分信息数据采编服务交由第三方公司完成，产生一定的信息数据服务费用。

网络费指服务器托管在各大运营商机房支付的管理运营费用、第三方提供的技术服务费用（如云费用、安全认证费用、技术外包服务费用等）、以及支付给通讯公司的网络宽带和光纤专线费用等。公司的产品基本上都有网络费成本，贵金属业务该部分成本很小。2016-2017 年公司网络费变化较大，主要原因是：

2016 年公司新增直播平台，对网络服务（云服务）的投入加大，因此相关成本同比增加 85.97%；2017 年直播平台的业务量大幅下降，相关成本同比下降 46.16%。

人力成本指为公司产品运行维护以及技术外包项目支付的直接人工成本。大智慧国际的证券公司综合服务系统业务有人力成本，2017-2018 年该部分成本逐年有所增加，主要原因是：大智慧国际业务拓展，人力成本投入同比分别增长 14.22%、21.84%。

总体来看，2014 年和 2016 年公司营业成本较高的主要原因是：2014 年公司贵金属业务的代理代销成本（无锡君泰的主要成本是为销售贵金属产品支付给相关代理机构的代理代销成本）为 16,898.13 万元，对应业务收入为 21,888.44 万元。2016 年直播业务的主播劳务报酬为 140,484.89 万元（导致当年营业成本同比增长 613.64%），对应业务收入为 55,270.04 万元。

（二）公司各产品的成本构成和毛利率情况，以及对未来业务的影响

1、金融资讯及数据 PC 终端服务系统成本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2018 年	2017 年	2016 年	2015 年	2014 年
信息服务费	6,088.58	5,861.03	5,421.58	6,232.72	6,183.98
同比变化	3.88%	8.11%	-13.01%	0.79%	
网络费	2,625.40	1,834.96	2,682.38	4,113.54	3,937.86
同比变化	43.08%	-31.59%	-34.79%	4.46%	
其他	407.15	233.33	328.12	896.62	741.82
成本合计	9,121.14	7,929.32	8,432.07	11,242.88	10,863.66
同比变化	15.03%	-5.96%	-25.00%	3.49%	
收入	22,643.74	19,059.15	15,779.49	20,792.59	26,923.22
同比变化	18.81%	20.78%	-24.11%	-29.48%	
毛利率	59.72%	58.40%	46.56%	45.93%	59.65%
2B 的产品成本	4,261.84	3,428.42	3,226.92	3,544.06	3,507.44
同比变化	24.31%	6.24%	-8.95%	1.04%	
2B 的产品收入	15,094.57	11,256.35	11,211.13	8,064.51	6,479.46
同比变化	34.10%	0.40%	39.02%	24.46%	
2B 的产品毛利率	71.77%	69.54%	71.22%	56.05%	45.87%
2C 的产品成本	4,859.30	4,500.90	5,205.15	7,698.82	7,356.23
同比变化	7.96%	-13.53%	-32.39%	4.66%	7.96%
2C 的产品收入	7,549.18	7,802.80	4,568.36	12,728.07	20,443.75
同比变化	-3.25%	70.80%	-64.11%	-37.74%	
2C 的产品毛利率	35.63%	42.32%	-13.94%	39.51%	64.02%

PC 终端服务系统分为大数据业务下 2B 的 PC 终端服务系统和证券信息服务平台下 2C 的 PC 软件两部分构成。

成本变动的主要原因是：（1）2016 年公司开始整合了业务资源，逐步减少了服务器部署，用云服务方式逐步替代托管服务器方式，2016-2017 年网络费同比分别下降 34.79%、31.59%；（2）2018 年公司对核心业务和数据存储用云服务

方式替代时，为了保证切换运营的安全，同时采用了云服务方式和托管服务器方式，因此网络费同比上升了 43.08%。

毛利率变动的主要原因是：

(1) 大数据业务下 2B 的 PC 终端服务系统前期投入信息服务费投入较大，随着收入的增长，毛利率由 2014 年的 45.87% 上升到 2015 年的 56.05%，再上升至 2016 年的 71.22%；2017 年起公司加强了信息数据的投入，在收入持续增长的情况下，毛利率相对稳定；

(2) 证券信息服务平台下 2C 的 PC 软件收入和成本都有较大的波动：2015 年公司与合作券商的业务整合，提供免费产品，对 PC 软件销售造成巨大冲击，收入同比下降 37.74%，成本变化较小，毛利率由 64.02% 下降至 39.51%；2016 年公司着力发展直播平台，证券信息服务平台业务投入下降，收入同比大幅下降 64.11%，网络费下降导致成本同比下降 32.39%，毛利率降为负数；2017 年公司聚焦主业，PC 产品收入同比增长 70.80%，网络费持续下降导致成本继续下降，毛利率回升至 42.32%；2018 年 PC 产品收入略有下降，成本略有上升，毛利率下降至 35.63%。

对未来公司业务的影响：公司在金融大数据和风控大数据领域具有相对领先的优势，长期稳定的客户包括所有具有托管业务资格的托管银行、有保险资产管理公司在内的 90% 以上的保险机构、95% 以上的基金公司、70% 以上证券公司以及众多的信托公司、投资公司、金融高校等，收入增长趋势明显，毛利率将稳中有升。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在证券信息服务行业拥有较强的品牌和技术积累，公司证券信息服务中 PC 终端产品的客户基本为相对专业的投资者且稳定性相对较高，PC 产品经历了 2015-2016 年的非正常波动后，未来收入和成本变动将趋于相对稳定。

2、金融资讯及数据移动终端服务系统成本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2018 年	2017 年	2016 年	2015 年	2014 年
信息服务费	1,341.37	1,014.21	214.44	81.00	177.00
同比变化	32.26%	372.96%	164.74%	-54.24%	
网络费	492.52	608.56	360.88	47.65	129.31
同比变化	-19.07%	68.63%	657.36%	-63.15%	
其他	59.75	23.47	36.73	50.12	25.11
成本合计	1,893.64	1,646.23	612.05	178.77	331.42
同比变化	15.03%	168.97%	242.37%	-46.06%	
收入	3,126.44	2,690.97	2,110.08	1,034.57	1,668.67
同比变化	16.18%	27.53%	103.96%	-38.00%	
毛利率	39.43%	38.82%	70.99%	82.72%	80.14%

成本变动的主要原因是：(1) 2015 年 12 月前，公司对移动产品采取了高定价、随 PC 产品搭售的策略，销量较少，成本相对较少；(2) 2015 年 12 月，

公司下调了相关产品的售价并采取独立销售的策略，2016 年移动相关产品收入大幅增长，信息数据成本和存储成本也有较大幅度增加；（3）2016 年 9 月起，移动 App 开始销售技术指标，指标计算也需要增加一定的数据投入和存储成本，因此 2016 年成本合计增长 242.37%；（4）2016 年下半年，公司开始向证券公司收取移动产品的授权使用费用，该业务对应有较大的信息服务费成本，因此 2017-2018 年信息服务费同比分别增长 372.96%、32.26%，成本合计分别增长 168.97%、15.03%。

毛利率变动的主要原因是：（1）2016 年公司移动终端产品的价格有所调整，导致毛利率下降至 70.99%；（2）2017-2018 年公司增加了移动终端的指标销售和向证券公司收取移动产品的授权使用费用，相关成本投入增幅大于收入增幅，毛利率下降至 39%左右；（3）公司移动终端产品总体收入不高，因此业务模式和产品定价的变化对毛利率的影响都较大。

对未来公司业务的影响：根据猎豹大数据 2018 年 Q3 证券交易 APP 排行榜，公司排名第 2，周活跃渗透率为 0.1384%，周人均打开次数为 85.1 次。未来公司将加大移动 APP 的社区化平台建设，推出全新的知识型智能社区服务平台——慧信。慧信将以财经用户为基础，构建用户与用户、用户与专家、用户与机构的社群服务圈，促进了信息的自主生产，增强用户粘性和机构服务效率，并结合直播、机器人等服务工具，大大改进服务形式，提升用户体验，从而提升相关产品的收入和毛利率。

3、证券公司综合服务系统成本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2018 年	2017 年	2016 年	2015 年	2014 年
信息服务费	1,078.21	916.98	787.79	847.46	823.86
同比变化	17.58%	16.40%	-7.04%	2.86%	
网络费	661.91	498.11	397.86	385.83	562.35
同比变化	32.88%	25.20%	3.12%	-31.39%	
人员成本	3,234.66	2,773.61	2,382.02	2,187.25	2,188.36
同比变化	16.62%	16.44%	8.90%	-0.05%	
其他	398.19	335.39	313.45	285.52	587.98
成本合计	5,372.97	4,524.10	3,881.11	3,706.06	4,162.55
同比变化	18.76%	16.57%	4.72%	-10.97%	
收入	9,245.69	8,375.29	7,834.74	9,182.00	9,613.00
同比变化	10.39%	6.90%	-14.67%	-4.48%	
毛利率	41.89%	45.98%	50.46%	59.64%	56.70%

成本变动的主要原因是：2017-2018 年，由于新加坡的银行和证券公司对交易系统的需求提升（包括客户对交易系统功能提出了新需求、跨国客户新增了其他国家和地区的交易系统采购需求），大智慧国际加大了信息服务费、网络费和人力成本的投入，成本合计增长分别为 16.57%、18.76%。

毛利率变动的主要原因：（1）2016 年公司大力发展直播平台，其他业务发展受影响，证券公司综合服务系统收入下降，相关成本投入相对刚性，因此毛利率有所下降；（2）2017 年起，由于新加坡的银行和证券公司交易系统的需求提升，大智慧国际加大了各方面的投入，但当期的收入增长却并不明显，因此毛利率持续下降。

对未来公司业务的影响：公司证券公司综合服务系统的客户是国内、新加坡和日本的主流证券公司，国内证券公司客户覆盖率约 60%，新加坡证券公司客户覆盖率超过 60%。随着前期投入，收益逐步体现，未来证券公司综合服务系统的毛利率有望逐步回升。

4、港股服务系统成本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2018 年	2017 年	2016 年	2015 年	2014 年
信息服务费	4,832.11	5,088.29	5,246.91	6,569.17	5,834.82
同比变化	-5.03%	-3.02%	-20.13%	12.59%	
网络费	385.18	608.30	774.69	682.33	548.00
同比变化	-36.68%	-21.48%	13.54%	24.51%	
其他	46.10	34.93	47.89	64.84	45.11
成本合计	5,263.40	5,731.52	6,069.49	7,316.33	6,427.92
同比变化	-8.17%	-5.57%	-17.04%	13.82%	
收入	16,446.34	21,807.74	22,702.31	21,837.05	17,518.65
同比变化	-24.58%	-3.94%	3.96%	24.65%	
阿斯达克网络收入	16,446.34	15,915.23	16,376.52	17,191.51	14,057.38
艾雅斯收入	-	5,892.51	6,325.79	4,645.54	3,461.27
毛利率	68.00%	73.72%	73.26%	66.50%	63.31%

成本变动的主要原因：（1）阿斯达克网络的信息服务成本占比较大，与其用户量密切相关，随用户量的多少略有波动；（2）艾雅斯主要业务为云柜台交易系统，对云服务的投入（即网络费）相对较大，2017 年 10 月起公司丧失了对其控制权，因此 2017-2018 年网络费同比分别下降 21.48%、36.68%。

毛利率变动的主要原因：（1）艾雅斯由于业务属性原因毛利率较高，而阿斯达克网络的毛利率相对低一些；近年来，艾雅斯的收入增长较快，对港股服务系统的毛利率提升有较大贡献；（2）2017 年 10 月起，公司丧失了对艾雅斯的控制权，2018 年港股服务系统的毛利率有所下降。

对未来公司业务的影响：2018 年阿斯达克网络推出视频服务，提升了用户流量和整体广告收益。未来阿斯达克网络将逐步与银行合作，打通证券交易通道，为用户提供更多的增值服务。

5、直播平台成本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2018 年	2017 年	2016 年	2015 年	2014 年
主播费用	327.01	1,685.63	140,484.89		
同比变化	-80.60%	-98.80%			

网络费	1,343.60	1,378.06	5,129.60		
同比变化	-2.50%	-73.14%			
其他	10.00	653.82			
成本合计	1,680.61	3,717.51	145,614.49		
同比变化	-54.79%	-97.45%			
收入	880.94	2,974.32	55,270.04		
同比变化	-70.38%	-94.62%			
毛利率	-90.77%	-24.99%	-163.46%		

直播平台相关成本变动分析如下：（1）2016 年公司新增直播平台，在主播劳务报酬上投入巨大，网络技术及托管服务的投入也相对较高；（2）2017-2018 年公司将直播业务聚焦到财经领域，主播费用剧降，但基础网络技术和托管服务费用具有一定的刚性，相关成本维持在 1,300 多万元。

毛利率变动的主要原因：（1）2016 年公司直播业务实现收入 5.53 亿元，而投入成本巨大，导致该业务毛利率较低；（2）2017-2018 年公司对直播业务进行整合调整，直播平台收入大幅下降，毛利率波动较大。

对未来公司业务的影响：未来公司的直播业务将在 2B 方向上继续进行业务探索，力求形成规模的稳定收入和可复制的商业模式，为公司贡献一定的盈利，成为公司一站式金融信息服务平台中重要的产品和服务之一。

6、贵金属业务成本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2018 年	2017 年	2016 年	2015 年	2014 年
网络费				1.84	3.65
代理代销费				423.26	16,871.36
同比变化				-97.49%	
其他				27.66	23.11
成本合计				452.76	16,898.13
同比变化				-97.49%	
收入合计				653.54	28,610.00
同比变化				-97.72%	
毛利率				30.72%	40.94%

贵金属业务相关成本变动分析如下：2014 年公司收购无锡君泰 60%的股权，相关业务有 16,898.13 万元的代理代销成本。

7、其他业务成本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2018 年	2017 年	2016 年	2015 年	2014 年
网络费	27.80	313.60	389.88	3.58	557.10
人员成本	206.11	50.47	90.48	207.56	212.34
折旧	196.55	155.55	153.00	2.02	8.85
代理代销费			46.86		30.59
其他	0.45	69.77	71.02	0.06	40.77
成本合计	430.91	589.39	751.23	213.21	849.65

同比变化	-26.89%	-21.54%	252.34%	-74.91%	
收入	6,269.99	7,951.33	8,730.80	11,113.53	7,559.65
同比变化	-21.15%	-8.93%	-21.44%	47.01%	
毛利率	93.13%	92.59%	91.40%	98.08%	88.76%

毛利率变动的主要原因: 公司其他业务主要包括广告、其他定制软件开发等, 2015 年上半年资本市场环境好, 公司广告收入增长较多, 毛利率明显高于其他年度。

四、自上市以来, 除上市首年外公司扣非后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持续为负, 2012 年至 2018 年分别为-3.05 亿元、-1.57 亿元、-5.23 元、-6.94 亿元、-16.07 亿元、-1.08 亿元、-0.06 亿元。请公司: (1) 结合业务板块及产品, 充分说明各主要业务的盈利情况; (2) 结合公司及行业因素, 说明扣非后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长期为负的原因, 相关原因是否具有持续性, 是否影响持续经营能力, 业务拓展面临的主要困难和风险; (3) 针对上述情况, 公司是否已制定相关应对措施和计划, 并说明是否进行了充分的可行性分析和论证。

公司回复:

(一) 结合业务板块及产品, 充分说明各主要业务的盈利情况

近三年公司各业务板块的盈利情况如下(收入数据未进行公司内部抵消; 直播业务收入变化较大, 因此单独列示):

板块 (亿元)	2018 年		2017 年		2016 年	
	收入	净利润	收入	净利润	收入	净利润
证券信息服务平台	1.79	-0.15	1.77	-0.14	1.19	-2.20
大数据业务	1.55	0.28	1.16	0.20	1.13	0.57
境外业务	2.53	0.41	2.93	0.65	2.97	0.73
直播业务	0.09	-0.13	0.30	-0.76	5.53	-11.54

公司目前的业务板块是近两三年公司根据调整业务结构、聚焦互联网金融信息主业的战略目标逐步整理调整形成的。2016 年前股份公司并行多项业务, 各项业务可以准确核算毛利, 对于各项费用的投入与现行划分规则有一定的差异, 因此各业务板块的净利润很难准确计量。

过去几年, 公司**证券信息服务平台**持续进行新项目的投入, 但收入未能实现持续有效增长, 利润持续为负数。

公司**大数据业务**收入持续增长、盈利相对稳定, 并在细分行业内取得一定的领先优势, 稳定的金融机构客户对大数据需求的持续增长, 是该业务持续发展的有效保障。

公司**境外业务**的收入持续增长、盈利稳定。境外子公司在香港、新加坡的证券信息服务行业都具有领先的市场地位, 未来有望持续健康发展。2018 年相关收入和净利润略有下滑, 主要原因是 2017 年 9 月公司转让大智慧香港 51% 的股

权、合并报表范围变化所致。

公司**直播业务**经历了 2016 年的大亏损，2017-2018 年显著减亏。

(二) 结合公司及行业因素，说明扣非后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长期为负的原因，相关原因是否具有持续性，是否影响持续经营能力，业务拓展面临的主要困难和风险

公司业务主要分为证券信息服务平台、大数据业务和境外业务三大板块。公司成本、费用和现金流情况分别详见问题三、问题六和问题五的回复。**大数据业务和境外业务板块均能实现较大盈利，详见问题四（一）的回复。**

公司出现亏损的主要原因是**证券信息服务平台（含直播等业务）出现较大亏损**。证券信息服务平台业务较大亏损的主要原因，是公司持续在证券信息服务平台的新项目方向上进行投入，投入的新项目并未取得预期的收益，如国际版项目、直播项目等。分年度的主要情况如下：

2012年，公司国际版项目加大投入，影响盈利。公司布局国际版项目，加大投入，研发增加投入0.79亿元，证券信息服务平台PC软件的销售和客服增加投入0.80亿元，房屋租赁及物业费用增加0.77亿元，管理人员薪酬增加0.34亿元，导致营业总成本（包括主营成本和期间费用）增至7.63亿。但受市场环境的影响，公司证券信息服务平台PC软件收入下降，导致营业总收入降至4.70亿元。

2013年，公司持续加大对证券信息服务平台的投入，影响盈利。公司证券信息服务平台推出PC软件新产品，营业总收入增至7.86亿元。但公司持续加大对证券信息服务平台PC软件的投入，销售和客服增加投入1.79亿，研发增加投入0.86亿，导致营业总成本增至11.16亿元。

2014年，公司持续加大对证券信息服务平台、贵金属业务和彩票业务的投入，影响盈利。公司合并无锡君泰和杭州大彩，营业总收入增至9.25亿元。但贵金属业务增加代理代销成本1.69亿元，证券信息服务平台PC软件的销售和客服增加投入0.45亿元，为扩大品牌知名度、拓展贵金属和彩票业务增加广告投入1.18亿，合并无锡君泰和杭州大彩增加管理人员薪酬0.24亿元，导致营业总成本增至16.09亿元。国际版项目因市场实际需求发生较大变化未能实现销售收入，所以2014年初公司决定终止该项目。

2015年，公司转型、剥离贵金属业务和彩票业务，影响盈利。公司与券商合作、提供免费金融资讯软件产品，证券信息服务平台PC软件收入大幅减少，同时公司减少合并天津民泰、无锡君泰和杭州大彩，营业总收入降至6.54亿元。虽然公司努力控制费用，减少证券信息服务平台PC软件的销售和客服投入1.46亿元，减少广告投入0.40亿元，节省管理费用1.08亿元，但营业总成本仍有13.35亿元。

2016年，公司大力发展直播平台，影响盈利。公司在直播平台上投入约17.07亿元，其中主播劳务报酬14.05亿元，网络费0.51亿元，广告宣传费2.11亿元；但直播业务收入却不达预期，仅有5.53亿元。剔除直播平台的影响，其他业务板

块合计亏损约0.90亿元。

2017年，公司聚焦主业、减少费用支出，经营上大幅减亏。公司聚焦互联网金融信息服务主业，调整直播业务，直播业务收入大幅下降，实现营业总收入6.38亿元。公司提升销售精细化管理，证券信息服务平台PC软件和大数据业务的销售和服务投入合计减少0.68亿元，广告投入减少2.84亿元，营业总成本降至7.34亿元，经营上大幅减亏。

2018年，公司进一步发展主业，加强费用管控，经营上基本实现盈亏平衡。公司在减少合并大智慧香港和市场环境不佳的情况下，实现营业总收入5.93亿元。公司加强费用管控，销售费用下降0.35亿元，管理费用下降0.46亿元，营业总成本下降至6.08亿元，经营上基本实现盈亏平衡。

回顾过去几年公司的发展历程，证券信息服务平台较大亏损的主要原因是在对新项目的投入过大，多数项目投入并未产生相匹配的经济效益。2017-2018年公司加强了对新项目投入的风险把控，经营状况逐步改善，2018年市场环境欠佳且丧失大智慧香港控制权的情况下，经营上基本实现盈亏平衡。因此相关原因不具有持续性。公司在大数据业务和境外业务发展势头良好，具有稳定的持续经营能力。

除了新项目投入的风险把控外，公司业务拓展还面临以下几个主要困难和风险，具体如下：

1、经营业绩受金融市场波动影响的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与资本市场的波动情况高度相关，若资本市场波动导致市场指数处于低位，将影响投资者的投资热情，抑制投资者对金融信息服务的需求，影响公司的整体经营业绩。

2、行业竞争加剧的风险

随着资本市场的快速发展，投资者对金融信息的需求不断增加，公司所处的互联网金融信息服务行业竞争激烈，市场中缺乏竞争力的企业将被排挤出市场。

3、人力成本上升的风险

作为智力密集和人才密集型企业，人力成本在公司总成本中的占比很大。随着中国经济的快速发展，城市生活成本的上升，社会平均工资逐年递增，公司面临人力成本上升导致利润水平下降的风险。

(三) 针对上述情况，公司是否已制定相关应对措施和计划，并说明是否进行了充分的可行性分析和论证

1、对于新项目的投入，公司将从事前的立项决策和运营规划、事中的投资成本控制和责任人奖惩机制、以及事后的评估机制等几个方面严控相关风险。

1) 在新项目立项决策时，公司将进行充分市场调研，撰写可行性报告，制定运营规划，建立阶段性目标，说明各阶段的资金、人力及其他资源的投入情况。

2) 在新项目运营过程中，公司将严控项目投入，不定期对照运营规划自查，

并及时根据实际情况修正运营规划；公司将建立项目责任人奖惩机制。

3) 在项目取得阶段性成果或项目结束时，公司将认真总结项目成果和经验教训，以备后续项目使用。

2、对于金融市场波动的影响，公司将持续改进证券信息平台移动APP和PC产品的功能和服务，提升产品质量，优化用户体验。公司将持续加强核心海量数据库的升级、优化和完善工作。公司将持续推进境外业务稳步发展，形成更强大的用户网络和交易网络。

3、对于行业竞争的加剧，公司将围绕“慧信”进一步拓展证券信息服务的应用场景，提升公司产品的专业化、智能化和个性化优势。公司将加强数据服务类、模块化增值服务型的标准化新产品研发，并对已有的风控预警产品进行整合，进一步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

4、对于人力成本的上升，公司将持续做好人力资源管理工作，通过适度提升员工薪酬等手段，提升员工满意度，稳定人员流动率。公司将持续调整研发人员的布局，从原来上海、北京两地布局，逐渐变为全国多点布局。公司将积极探索民营企业党建工会工作的有效途径和方法，开展有特色的党建和工会活动，不断加强企业文化建设，促进公司持续稳健发展。

五、自上市以来，除上市首年外公司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持续为负，2012年至2018年分别为-2.53亿元、-0.82亿元、-5.31亿元、-3.28亿元、-10.71亿元、-4.02亿元、-3.78亿元。请公司：（1）结合贷款收回情况、采购支付情况、费用支付情况等，逐年分析各主要业务的现金流情况；（2）说明经营活动现金流长期净流出的原因，相关原因是否具有持续性，以及对公司业务的影响。

公司回复：

（一）结合贷款收回情况、采购支付情况、费用支付情况等，逐年分析各主要业务的现金流情况

公司的主要业务聚焦在证券信息服务平台、大数据业务和境外业务三大板块。

1、公司证券信息服务平台（含贵金属业务、彩票业务、直播业务等）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2015年	2014年	2013年	2012年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0,861.28	25,251.91	83,939.53	27,880.23	54,158.58	69,870.54	30,285.5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5,484.87	3,810.60	5,630.63	11,240.75	24,305.23	25,707.49	10,999.62
其中：利息收入	1,110.02	246.51	1,001.35	1,028.00	7,155.03	7,691.94	7,593.17
营业外收入	138.99	648.29	1,552.15	709.08	3,593.93	3,519.29	2,704.13
年初受限货币资金收回	21,500.00	-	-	-	-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8,820.37	29,212.11	89,570.16	39,139.89	78,822.90	95,582.56	41,496.6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647.41	23,053.09	135,725.31	12,330.24	18,322.32	7,480.06	7,281.8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5,154.28	17,842.33	20,494.54	22,869.65	35,275.61	27,761.34	19,423.90
支付的各项税费	747.61	2,225.97	1,552.40	3,154.02	6,031.48	4,092.45	1,340.3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9,499.10	36,608.74	49,860.27	48,482.74	81,762.08	68,693.56	41,299.12
其中：经营租赁支出	337.26	1,206.76	3,617.72	6,490.46	8,087.50	9,551.09	8,937.07
费用支出	4,526.05	12,417.33	44,467.24	34,509.27	56,007.12	43,739.17	31,051.48
期末受限货币资金	60,000.00	21,500.00	-	-	-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5,048.39	79,730.14	207,632.53	86,836.64	141,391.49	108,027.40	69,345.2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228.02	-50,518.03	-118,062.36	-47,696.75	-62,568.59	-12,444.84	-27,848.58

公司持续在证券信息服务平台上进行大量投入，但实际经营情况不如预期，相关业务经营波动较大，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持续为负，也是导致公司整体经营活动现金流长期净流出的主要原因。分年度情况具体如下：

2012年，公司布局国际版项目，信息服务费、网络费的支出增至0.73亿元；人员增加较多，支付职工薪酬1.94亿元，支付房租0.89亿元，支付其他各项费用等合计3.11亿元；而货款收回受市场波动影响仅3.03亿元，银行存款利息流入约0.76亿元，经营活动净现金流为-2.78亿元。

2013年，公司推出新产品，合并天津民泰，货款收回增至6.99亿元，利息收入微增至0.77亿元；采购支出增至0.75亿元，人员继续增加，职工薪酬增至2.78亿元，房租微增至0.96亿元，其他费用支出增至4.37亿元，经营活动净现金流为-1.24亿元。

2014年，公司合并无锡君泰和杭州大彩，收入有所增长，由于预收款跨期因素影响，货款回收下降至5.42亿元，利息收入微降至0.72亿元；由于贵金属业务新增代理成本较大，采购支出大幅增至1.83亿元；职工薪酬增至3.53亿元，房租降至0.81亿元，劳务费和广告投入大幅增加使得其他费用增至5.60亿元，经营活动净现金流为-6.26亿元。

2015年，公司减少合并杭州大彩、无锡君泰和天津民泰，货款回收大幅降至2.79亿元；购买理财产品增加、银行存款减少，利息收入大幅下至0.10亿元；减少贵金属业务，采购支出大幅下降至1.23亿元；人员精简，职工薪酬降至2.29亿元，房租降至0.65亿元，劳务费和广告投入大幅下降使得其他费用降至3.45亿元，经营活动净现金流为-4.77亿元。

2016年，公司新增直播平台，货款回收大幅增至8.39亿元；由于支付巨额主播劳务报酬，采购支出增至13.57亿元；人员继续精简，职工薪酬微降至2.05亿元，房租降至0.36亿元，但直播业务广告投入较大，使得其他费用增至4.45亿元，经营活动净现金流为-11.81亿元。

2017年，公司聚焦互联网金融信息服务主业，调整直播业务，货款收回降至2.53亿元；支付主播劳务报酬跨期，使得仍有2.31亿元的采购支出；职工薪酬降至1.78亿元，房租降至0.12亿元，其他费用支出合计1.24亿元，剔除受限货币资金的影响后（详见问题九的回复）经营活动净现金流为-2.90亿元。

2018年，相关收入下降使得货款收回降至2.09亿元；采购支出继续降至0.96亿元，职工薪酬1.52亿元、房租降至0.03亿元，其他费用支出合计0.45亿元，剔除受限货币资金流出的影响后经营活动净现金流为-0.77亿元。

2、公司大数据业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2015年	2014年	2013年	2012年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5,344.30	13,939.89	10,136.00	8,221.92	6,398.89	5,377.45	4,657.5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78.62	393.92	689.55	86.57	2,520.98	376.37	310.7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347.03	14,389.42	10,949.46	8,364.96	9,025.11	5,847.10	4,968.2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368.07	4,009.74	1,180.09	444.66	512.95	325.96	314.1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567.99	3,547.44	1,991.14	1,584.76	1,797.33	1,477.42	1,409.81
支付的各项税费	730.44	767.14	1,775.13	677.78	751.19	653.82	381.5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269.82	3,023.49	2,197.32	1,123.47	2,609.08	2,848.00	1,657.3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936.32	11,347.81	7,143.69	3,830.67	5,670.55	5,305.21	3,762.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10.71	3,041.61	3,805.77	4,534.30	3,354.56	541.89	1,205.50

过去几年，公司大数据业务逐渐在细分行业内取得一定的领先优势，收入持续增长，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一直为正，经营情况良好。

大数据业务货款收回变动与收入变动的趋势基本一致。2017年起，公司为了大数据业务的长期发展，加大数据采购，增加了研发人员和销售人员，采购和费用支出都有较大幅度增长，因此2017-2018年大数据业务经营活动现金流有所下降，但将带来未来经营活动现金流的持续流入。

3、公司境外业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2015年	2014年	2013年	2012年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24,698.18	26,268.68	29,196.45	28,799.89	24,545.14	17,362.46	13,099.75

收到的现金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474.73	26,435.24	29,397.07	28,948.92	24,620.39	18,345.41	13,100.9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020.10	9,752.67	10,050.26	10,342.47	9,854.24	8,333.90	6,310.8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088.15	6,481.87	6,489.01	4,909.11	4,791.23	3,684.99	2,778.30
支付的各项税费	841.71	896.95	2,656.94	814.66	1,135.91	554.21	555.0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08.69	2,004.47	3,077.98	2,545.95	2,708.85	1,579.36	2,124.9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458.65	19,135.96	22,274.18	18,612.18	18,490.23	14,152.46	11,769.1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16.08	7,299.29	7,122.89	10,336.74	6,130.17	4,192.95	1,331.75

2012-2016年，境外子公司在香港和新加坡的证券信息服务行业都具有领先的市场地位，公司境外业务收入持续增长，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一直为正，经营情况良好。

货款收回变动、采购支出与收入变动的趋势基本一致。2018年采购支出有所增加，主要原因是大智慧国际人力成本投入增加，但相关项目尚未完成，货款收回将在未来实现。境外业务费用支出主要是职工薪酬，近三年职工薪酬的增幅略高于收入的增幅（剔除合并范围的影响），因此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有所下降。未来随着境外业务的持续发展，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将逐步回升。

（二）说明经营活动现金流长期净流出的原因，相关原因是否具有持续性，以及对公司业务的影响

2012-2018年公司整体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2015年	2014年	2013年	2012年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0,903.76	65,460.48	123,271.98	64,902.05	85,102.61	92,610.46	48,042.84
收到的税费返还	2,698.33	205.21	123.90	75.38	464.32	97.81	211.4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8,040.05	4,371.08	6,520.81	11,476.35	26,901.46	27,066.80	11,311.5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1,642.14	70,036.77	129,916.70	76,453.77	112,468.40	119,775.07	59,565.8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5,035.57	36,815.50	146,955.66	23,117.37	28,689.51	16,139.91	13,906.7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4,810.42	27,871.65	28,974.69	29,363.52	41,864.16	32,923.75	23,612.01
支付的各项税费	2,319.76	3,890.06	5,984.47	4,646.45	7,918.59	5,300.49	2,276.9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7,277.61	41,636.70	55,135.57	52,152.16	87,080.00	73,120.92	45,081.3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9,443.37	110,213.91	237,050.40	109,279.49	165,552.26	127,485.07	84,877.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801.23	-40,177.13	-107,133.70	-32,825.71	-53,083.86	-7,710.00	-25,311.33
受限货币资金变动的影响	-38,500.00	-21,500.00	-	-	-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剔除受限货币资金的影响)	698.77	-18,677.13	-107,133.70	-32,825.71	-53,083.86	-7,710.00	-25,311.33

货款回收情况：过去几年除 2013 年、2014 年和 2016 年外，公司货款回收金额约在 5-6 亿元左右：2013 年公司推出新产品，合并天津民泰，货款收回大幅度增长；2014 年公司合并杭州大彩和无锡君泰，货款收回继续增长；2016 年公司受直播业务的影响，货款收回大幅增长。总体来看，公司收入没能实现持续有效增长，是导致公司经营活动净现金流为负的主要原因之一。

采购支出情况：过去几年除2014年、2016年和2017年外，公司采购支出金额也稳定在1.5-2.5亿左右；2014年公司合并二家公司，采购支出相对较大；2016年公司因向主播支付巨额劳务报酬，采购支出金额很高，部分主播劳务报酬延期至2017年支付。2016年公司采购支付金额很高，是导致当年公司经营活动净现金流为负的主要原因。

费用支出情况：2012-2016年公司支付的职工薪酬、劳务服务费、广告宣传费、租赁费等各项费用一直较高（费用的情况详见问题六的回复），是导致公司经营活动净现金流为负的另一主要原因。

经营活动净现金流变化趋势：从近两年公司现金流的数据趋势来看，由于采购支付和费用支付持续下降，经营性现金情况逐年好转。剔除受限货币资金变动的影响后，2018年公司实际经营活动净现金流已经为正。

六、自上市以来，特别是第二年起，公司期间费用金额较大，期间费用率较高且变化较大。2018年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为59.76%，其中销售费用率为15.06%，管理费用率为27.92%，导致公司在销售毛利率为58.07%的情况下仍然亏损。请公司：（1）结合销售费用明细科目的具体构成、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以及具体业务的拓展情况、销售收入、市场占有率等，说明销售费用长期金额较大、占比较高，且与收入增长不匹配的原因及合理性；（2）结合明细科目具体构成、费用结算影响因素、主要交易对方和金额、具体对应的业务情况等，分析销售费用中服务费、广告宣传费、邮电通讯费变动较大的原因及合理性，以及对相关具体业务的影响；（3）结合管理费用明细科目的具体构成、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等，分析管理费用长期金额较大、占比较高，且与收入增长不匹配的原因及合理性。

公司回复：

(一) 结合销售费用明细科目的具体构成、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以及具体业务的拓展情况、销售收入、市场占有率等，说明销售费用长期金额较大、占比较高，且与收入增长不匹配的原因及合理性

2018年同行业公司（我们选取了证券信息服务行业内可比公司的四家公司）销售费用及费用率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营业总收入	销售费用	销售费用率
大智慧	59,363.81	8,939.78	15%
同花顺	138,688.70	14,818.03	11%
指南针	57,769.57	26,347.13	46%
麟龙股份	20,827.23	7,703.16	37%
东方财富	312,344.60	25,977.52	8%
行业均值			23%

2012-2018年公司销售费用明细科目如下(含2018年同行业公司数据比较，同行业公司浙江核新同花顺网络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同花顺”，其业务和产品布局与公司最近似)：

单位：万元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2015年	2014年	2013年	2012年	同花顺
营业收入	59,363.81	63,823.62	113,056.38	65,417.12	92,456.15	78,562.39	47,013.84	138,688.70
销售费用	8,939.78	12,424.55	49,584.42	37,173.48	58,707.45	45,359.29	26,968.78	14,818.03
销售费用率	15%	19%	44%	57%	64%	58%	57%	11%
其中：劳务服务费	3,819.74	6,735.71	13,498.74	16,545.84	31,109.91	26,554.24	12,483.75	-
广告宣传费	153	858.01	29,268.71	13,121.03	17,118.79	5,277.72	6,748.84	658.75
职工薪酬	3,547.04	3,018.23	3,545.38	4,255.43	5,205.36	7,588.72	3,763.77	12,441.10
手续费	164.28	96.22	1,127.56	-	-	-	-	-
邮电通讯费	201	498.54	708.15	1,104.72	1,897.07	3,031.66	1,365.69	-

1、结合公司历年具体业务发展情况，分析如下：

2012年，公司扩张较快，销售人员和劳务人员大量增加，职工薪酬、劳务费及邮电通讯费等大量增加；但收入下降17.64%，销售费用率高达57%。

2013年，公司推出新产品，合并天津民泰，收入大幅度增长67.10%；销售人员和劳务人员持续增加，相关费用也持续增加，销售费用率略升至58%。

2014年，公司合并无锡君泰和杭州大彩，收入增长17.69%；为扩大品牌知名度、拓展贵金属和彩票业务，广告费大幅增加，职工薪酬有所下降，劳务费继续上升，销售费用率上升至64%。

2015年，公司减少合并天津民泰、无锡君泰和杭州大彩，收入下降29.25%；销售人员和劳务人员大幅减少，相关费用也相应减少，广告费用下降，销售费用率降至57%。

2016年，公司新增直播平台，收入大幅增至11.30亿元；为推广直播业务，

投入广告费 2.11 亿元，而销售人员和劳务人员继续减少，相关费用也相应减少，销售费用率下降至 44%。

2017 年起，公司聚焦互联网金融信息服务主业，收入降至 6.38 亿；由于继续优化销售人员结构，减少广告投放，销售费用率降到 19%。

2018 年，公司减少合并大智慧香港，收入略有下降；劳务服务费进一步减少，销售费用率降到 15%，在同行业中处于中低水平。

2、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对比，分析如下：

同花顺 2018 年年报显示，其销售费用率为 11%，销售费用明细科目没有劳务服务费，“工资及附加费用”占销售费用比例为 84%；而 2012-2016 年公司销售费用率分别是 57%、58%、64%、57%和 44%，劳务服务费、职工薪酬及邮电通讯费合计占销售费用（以上三项科目合计与同花顺“工资及附加费用”科目基本匹配）比例分别为 65%、81%、65%、59%和 35%。由此可知，公司在销售方面的投入很大，除了销售人员和劳务人员外，广告费用的投入也很大。公司试图通过加大销售投入的方式以达到增加销售和提升市场占有率的目的，但实际经营情况未达预期，因此销售费用金额较大、占比较高。

2017-2018 年，公司聚焦主业，控制成本费用，取得了一定的成绩，销售费用率大幅下降至 19%、15%，但与同花顺的销售费用率 11%相比，仍有提升的空间。

（二）结合明细科目具体构成、费用结算影响因素、主要交易对方和金额、具体对应的业务情况等，分析销售费用中服务费、广告宣传费、邮电通讯费变动较大的原因及合理性，以及对相关具体业务的影响

1、**劳务服务费**主要包括支付给非公司雇佣人员的劳务报酬和第三方公司的外包服务费，劳务人员主要负责电话销售和客户服务。劳务服务费在 2012-2014 年年报中列示为劳务费，在 2015-2017 年年报中列示为服务费和其他，在 2018 年年报中分别列示为服务费和劳务费。公司针对个人用户采用直接销售模式，销售人员、客服人员通过电话、互联网即时通讯工具等方式为客户推荐产品、提供售后服务。

公司根据业务发展需要对第三方公司提出人员需求，由第三方公司进行初选、筛选、背景调查，最终由公司决定相关劳务人员的人选。劳务人员的报酬包含底薪和绩效提成两部分，底薪一般为 4000-5000 元/月，销售服务人员绩效提成的主要依据是销售业绩和工作量，客户服务人员绩效提成的主要依据是对客户的服务情况和工作量。劳务人员报酬都由第三方公司发放，除劳务人员报酬外公司还须向第三方公司支付外包服务费，按照劳务人员报酬的一定比例计算。

单位：万元	2018 年	2017 年	2016 年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2012 年
劳务服务费	3,819.73	6,735.71	13,498.74	16,545.84	31,109.91	26,554.24	12,483.75
证券信息服务	940.15	4,812.98	12,263.65	15,716.47	24,455.95	21,938.15	11,479.93
同比变化	-80.47%	-60.75%	-21.97%	-35.74%	11.48%	91.10%	

贵金属业务					5,488.09	4,142.49	
大数据业务	2,879.58	1,922.73	1,235.09	829.37	1,165.87	473.60	1,003.82

变动较大的原因及合理性：

综合来看，根据问题六（一）的回复，2012年-2014年上半年，公司在销售服务和客户服务上持续增加投入，因此劳务费持续增加。2014年下半年起，公司在销售团队和服务上持续减少投入，因此相关费用持续下降。

细分来看，各业务板块的劳务服务费支出情况如下：

1) **证券信息服务平台**需要向客户提供销售服务和客户服务的产品都是PC终端服务系统，该部分劳务服务费占比最大。

2012-2014年公司PC终端产品系列逐渐增多，产品价格区间也较大，产品单价从980元到9,800元、到98,000元、到580,000元都有，2014年上半年产品数量达到峰值17个，产品单价最高为580,000元。销售服务的分层相对较多，VIP策略型产品销售难度显著高于基础版产品，加上管理方式较为粗放，因此相关销售服务和客户服务的投入逐年增加。

2014年下半年起，公司减少了PC终端产品系列，产品单价最高降至38,000元，大大压缩了销售服务的层级，提升了销售的针对性和精准度，相关销售服务费和客户服务的投入逐年减少。2015-2018年相关劳务服务费同比降幅分别为35.74%、21.97%、60.75%和80.47%，2018年该项劳务服务费不到最高峰值的5%。

	2017-2018	2016年	2015年	2014年	2013年	2012年
PC产品数量	9	10	12	17	12	16
价格区间(元)	600-3.8万	600-3.8万	980-3.8万	980-58.0万	980-19.8万	980-19.8万

2) 2013年10月公司合并天津民泰，**贵金属业务**有较大的劳务费支出，主要是为销售贵金属产品产生的销售服务费和客户服务费，业务模式与证券信息服务平台类似。

3) 2016-2018年公司**大数据业务**投入逐年加大，前期基础的销售推广服务和客户基础定制需求的响应服务交由第三方公司的劳务人员提供，劳务服务费逐年增加。

交易对方情况：劳务服务费交易对方主要是上海知轩人力资源有限公司和安徽省盛唐服务外包有限公司，历年具体交易金额如下：

单位：万元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2015年	2014年	2013年	2012年
上海知轩人力资源有限公司	3,610.90	6,326.98	8,601.11	12,638.98	23,658.27	19,119.42	10,078.51
安徽省盛唐服务外包有限公司	-	-	3,292.33	3,569.89	4,812.35	4,115.73	2,185.86

公司与以上两公司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2、**广告宣传费**主要包括广告及制作费、宣传费和推广费，是与相关供应商

签署广告、宣传策划合同，供应商提供类广告服务及多媒介的业务宣传服务，以协助公司进行产品及服务的推广。广告宣传费在 2012 年年报中列示为广告费制作费，2013 年年报（追溯调整后）及 2014 年年报中分别列示为广告费、宣传费、推广费，在 2015-2017 年年报中分别列示为广告费、宣传推广费，在 2018 年年报中列示为广告宣传费。

单位：万元	2018 年	2017 年	2016 年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2012 年
广告宣传费	153.00	858.01	29,268.71	13,121.03	17,118.79	5,277.72	6,748.84
同比变化	-82.17%	-97.07%	123.07%	-23.35%	224.36%	-21.80%	
证券信息服务	153.00	307.23	8,092.19	13,121.03	10,039.81	4,634.16	6,748.84
直播业务	-	550.78	21,138.13		-	-	-
贵金属业务	-	-	-	-	2,546.98	518.94	-
彩票业务	-	-	-	-	4,532.00	124.61	-

变动较大的原因及合理性：

1) 2014 年，广告宣传费分为广告费、宣传费、推广费三部分。为扩大品牌知名度、拓展贵金属和彩票业务，公司广告费投入 9,945.35 万元；其中，在飞机、电视及网络等媒体上投放广告 3,388.21 万元，天津民泰广告费投入 1,866.99 万元，无锡君泰广告费投入 679.99 万元，杭州大彩广告费 314.29 万元。杭州大彩宣传费 128.32 万元，其他宣传费（主要为活动推广礼品）2,876.51 万元。杭州大彩推广费 4,089.38 万元。

2) 2015 年，广告宣传费分为广告费、宣传推广费。公司持续在在飞机、电视及网络等媒体上投放广告，与《港囧》、《泰囧》联合造势广告投入 922.27 万元，在各大经济类报刊登广告 778.30 万元，合计投入广告费 10,268.85 万元；因减少合并杭州大彩，宣传推广费降至 2,852.18 万元。

3) 2016 年，公司直播平台在百度、网易、酷狗、腾讯、爱奇艺等平台投放了大量广告，并开展了系列宣传推广活动，合计投入广告宣传费 2.11 亿元；证券信息服务平台广告费投入 8,092.19 万元。

4) 2017-2018 年，公司广告宣传投入大幅减少。

综上所述，公司的广告宣传费主要投向是证券信息服务平台、直播平台和彩票业务，但相关投入并未带来预期收益。

2013-2017 年公司广告宣传费主要交易对方及交易金额如下：

2013 年		
序号	交易对方	交易金额（万元）
1	上海万域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778.30
2	上海航空传播有限公司	660.38
3	上海盈旭电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549.23
4	上海新网迈广告有限公司	540.68
5	上海证券报社	279.06
2014 年		

序号	交易对方	交易金额 (万元)
1	广州鑫霸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3,786.84
2	活动宣传推广费	2,220.86
3	上海万域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2,004.72
4	上海东方航空传媒有限公司	1,933.96
5	上海航空传播有限公司	790.09
2015 年		
序号	交易对方	交易金额 (万元)
1	上海佑迎广告有限公司	1,800.20
2	公司移动平台活动	1,766.94
3	上海万域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1,551.71
4	上海菲索广告有限公司	962.26
5	北京中视华凯国际广告有限公司	778.30
2016 年		
序号	交易对方	交易金额 (万元)
1	分众传媒有限公司	3,973.02
2	上海安瑞信杰互动广告有限公司	3,969.70
3	北京华铁世纪广告有限公司	2,886.79
4	上海智度亦复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131.32
5	上海谛视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1,886.79
2017 年		
序号	交易对方	交易金额 (万元)
1	上海谛视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471.70
2	东方航空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116.98
3	北京爱普优邦科技有限公司	77.02
4	杭州望望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51.65
5	活动宣传推广费	31.69

公司与以上交易对方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3、邮电通讯费包括电话费、邮费、快递费等。供应商主要是中国电信、中国联通和快递公司。邮电通讯费在 2012 年年报中未单独列示该费用，在 2013-2015 年年报中分别列示为电话费、快递费，在 2016-2017 年年报中列示为邮电费，在 2018 年年报中列示为邮电通讯费。

邮电通讯费与证券信息服务平台销售和客服的投入密切相关。2014 年下半年起，证券信息服务平台销售人员和客服人员开始减少，邮电通讯费随即下降。2018 年，公司更多的使用云服务、不再使用专线，导致邮电通讯费同比下降 60%。

单位: 万元	2018 年	2017 年	2016 年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2012 年
电话费				1,072.41	1,792.45	2,392.31	1,283.55
快递费				32.31	104.62	639.35	82.14
邮电费		498.54	708.15				
邮电通讯费	201.00						
合计	201.00	498.54	708.15	1,104.72	1,897.07	3,031.66	1,365.69

(三) 结合管理费用明细科目的具体构成、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等, 分析管理费用长期金额较大、占比较高, 且与收入增长不匹配的原因及合理性

2018 年同行业公司管理费用及费用率的情况:

单位: 万元	营业总收入	管理费用	管理费用率
大智慧	59,363.81	16,572.03	28%
同花顺	138,688.70	10,545.36	8%
指南针	57,769.57	4,578.04	8%
麟龙股份	20,827.23	24,00.91	12%
东方财富	312,344.60	119,160.96	38%
行业均值			19%

2012-2018 年公司管理费用明细科目如下(含 2018 年同行业公司数据比较):

单位: 万元	2018 年	2017 年	2016 年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2012 年	同花顺
营业收入	59,363.81	63,823.62	113,056.38	65,417.12	92,456.15	78,562.39	47,013.84	138,688.70
管理费用	16,572.03	21,205.42	51,089.30	50,110.67	60,895.73	52,403.23	41,271.42	10,545.36
管理费用(剔除研发费用)	27,415.01	34,796.42	34,939.48	27,975.16	39,119.93	30,501.95	28,020.76	10,545.36
管理费用率	28%	33%	31%	43%	42%	39%	60%	8%
研发费用	10,842.98	13,591.00	16,149.82	22,135.51	21,775.80	21,901.28	13,250.66	39,606.13
其中: 职工薪酬	9,708.08	12,436.94	12,189.35	10,311.43	12,160.27	9,642.68	7,813.93	4,530.02
租赁费	2,698.16	2,992.51	4,795.72	7,711.18	9,011.68	9,857.04	9,292.43	1,313.75
聘请中介费	1,109.71	898.03	1,638.54	1,615.97	1,626.52	1,679.52	4,069.10	-
折旧费	460.45	526.85	924.18	1,318.76	2,406.44	2,415.73	-	2,060.00
物业能源费	716.38	876.28	1,162.26	1,341.34	2,145.73	2,420.00	1,888.12	-
股份支付费	-	-	10,130.90	1,807.32	-	-	-	-
离职补偿金	25.16	1,457.12	1,050.91	949.97	1,577.83	1,021.44	23.56	-
人数(位)	197	223	204	170	213			119
人均薪酬	49.15	49.24	54.60	55.07	49.68			38.07

1、管理费用明细构成分析:

公司管理费用主要包括职工薪酬、租赁费、物业能源费、聘请中介费、股份支付费等。研发费用在 2012 -2017 年年报中列示为技术开发费, 计算在管理费用内; 2017 年起财务报表格式调整, 研发费用从管理费用中分拆出并单独列示, 因此 2017-2018 年中的管理费用中不含研发费用项, 计算管理费用率时剔除了研发费用因素的影响。

2012-2018 年, 公司管理费用长期金额较大、占比较高。2018 年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比较, 公司的管理费用率为 28%, 仍相对偏高。具体分析如下:

职工薪酬: 2012-2018 年公司职工薪酬持续偏高, 占收入的比例很高(2018 年公司该项比例为 16%, 同花顺该项比例为 3%), 主要原因是: (1) **管理人员人数多:** 公司业务线比同花顺多, 包括证券信息服务平台、大数据业务和境外业务, 管理人员也相应较多, 2018 年公司管理人员 197 人, 同花顺管理人员 119 人; (2)

管理人员人均薪酬偏高：公司的境外业务主要布局在香港、新加坡、日本等发达国家和地区，公司聘用的管理团队全部本土化，当地居民的收入水平较高，因此境外管理团队薪酬水平也较高；上海（公司总部所在地）居民收入水平也比杭州（同花顺总部所在地）居民收入水平偏高，因此境内管理团队薪酬水平也略高；2018年公司和同花顺管理人员人均薪酬分别为49.15万元和38.07万元。

租赁费和物业能源费：2012-2018年公司的租赁费和物业能源费合计占比相对较高，占收入的比例也很高（2018年公司该项比例为6%，同花顺该项比例为1%；以前年度公司该项比例更高，最高达16%），主要是公司主要办公场所为租赁使用，相关费用随公司员工数量情况有较大幅度波动。2014年8月起，由于公司减少销售投入，陆续辞退了大量人员并陆续退租，导致房屋租赁费和物业能源费持续下降。

中介费：2012年公司中介费较高，主要原因是公司与百度签订的2,600万元大额合同当年摊销2,000万元所致。

股份支付费：2015-2016年公司有股份支付的费用，主要原因是：2015年12月，公司审议通过《2015年员工持股计划》，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规定，相关股份支付费用计入管理费用和资本公积，公司2015-2016年股份支付费用分别为1,807.32万元、10,130.90万元。

折旧费：2015年起公司折旧费陆续下降，主要是原有的固定资产中的房屋及建筑物陆续转为投资性房地产。

综上所述，公司管理费用中职工薪酬较高，租赁费和物业能源费也较高，但公司收入未能显著提升，是导致公司管理费用金额较大、占比较高的主要原因。2017年以来，公司聚焦主业，提升了经营效率，管理费用得到了有效控制，费用总额逐年下降。

2、2012-2018年公司管理费用与收入增长不匹配的原因如下：

2012年，公司开始加大投入，职工薪酬、租赁费和物业能源费上升较快，而收入下降17.64%，管理费用率高达60%。

2013年，公司推出新产品，合并天津民泰，收入大幅增长67.10%；管理费用增长较少，管理费用率降至39%。

2014年，公司合并无锡君泰和杭州大彩，收入增长17.69%；职工薪酬增长较大，租赁费和物业能源费略有下降，管理费用率升至42%。

2015年，公司减少合并天津民泰、无锡君泰和杭州大彩，收入大幅下降29.25%；职工薪酬、租赁费和物业能源费有所下降，管理费用率微升至43%。

2016年，公司新增直播平台，收入大幅增加，但租赁费和物业能源费大幅下降，管理费用率大幅降至33%。

2017-2018年，公司聚焦主业，提高管理效率，管理费用逐年下降。

未来在公司收入增加的情况下，管理费用率有望持续下降。

会计师意见:

经核查,公司近年的费用波动原因与我们在年报过程中获取的信息相符,未见异常。我们通过了解并印证费用波动的原因、检查大额费用的具体内容、费用报销审批情况、查验费用的支付情况、对摊销费用进行测算、以及截止测试等审计程序,我们未发现公司的期间费用存在重大错报。

七、年报披露,研发费用为 1.08 亿元,同比下降 20.22%,其中列支的职工薪酬为 1.05 亿元,同比下降 10.80%,折旧费同比下降 67.69%,无形资产摊销同比下降 99.39%。自 2015 年起公司无形资产不断减少。公司披露,公司不断加强人才储备,扩充研发人员数量。2018 年公司研发人员数量为 457 人,较 2017 年增加 109 人,增幅为 23.85%。请公司:(1) 补充披露并说明研发费用中职工薪酬与研发人员数量变化趋势不一致的原因及合理性;(2) 结合相关资产明细,说明研发费用中折旧费和无形资产摊销大幅下降的原因及合理性,并说明近年公司无形资产不断减少的原因及对业务产品竞争力的影响;(3) 2014 年和 2015 年研发费用均超过 2 亿元,近年公司研发费用大幅下降,请说明公司近五年来具体研发投向、主要考虑、取得的成果及其对相关业务的影响;(4) 2014 年存在部分资本化研发投入,但自 2015 年以来全部为费用化研发投入,请结合相关会计政策,说明公司研发投入前期存在资本化而近年未进行资本化的原因。

公司回复:

(一) 补充披露并说明研发费用中职工薪酬与研发人员数量变化趋势不一致的原因及合理性

2016-2018 年底,公司研发人员人数分别为 580 人、457 人、566 人。从年度平均人数来看,2017 年、2018 年公司研发人员平均人数分别为 519 人、512 人;2017 年、2018 年公司研发费用项下职工薪酬分别为 1.18 亿元、1.05 亿元,职工薪酬与研发人员数量变化趋势基本一致。

此外,公司在上海、合肥、北京、深圳、武汉等城市都有研发布局,各地薪资水平存在差异,2018 年合肥新增研发人员比重较大,因此公司研发人员平均薪酬略有下降。

(二) 结合相关资产明细,说明研发费用中折旧费和无形资产摊销大幅下降的原因及合理性,并说明近年公司无形资产不断减少的原因及对业务产品竞争力的影响

公司的研发费用主要包括职工薪酬、折旧费和无形资产摊销;其中,折旧费主要是用于研发活动的仪器、设备等固定资产的折旧费;无形资产摊销主要是因研究开发活动需要购入的专有技术所发生的费用摊销,包括专利、非专利发明、许可证、专有技术、设计和计算方法等。

研发费用中的折旧费大幅下降,主要原因是:近年来网络存储技术进步较快,

公司逐步使用云服务存储方式替代服务器存储方式,新增的固定资产的投入减少,原有的大量服务器等固定资产已提足折旧,相应的折旧费逐年下降。

研发费用中的无形资产摊销大幅下降,主要原因是:(1)2013-2014年公司分别有57,184,731.98元和41,546,470.21元的研发支出进行了资本化,确认为无形资产,摊销期限为3年;(2)2015年起,公司采用更加谨慎的会计处理原则,对于研发项目后续开发支出即期费用化处理,无新增开发支出项目确认无形资产;(3)2013-2014年因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摊销至2017年10月结束,2017年该部分摊销金额为7,234,121.14元;(4)2018年研发费用中无形资产摊销主要是外购的软件产品摊销,金额较小。

无形资产不断减少对业务产品竞争力的影响:虽然近年公司无形资产不断减少,但公司仍然在研发项目上持续投入,并持续取得研发成果(详见问题七(三)的回复)。因此无形资产的减少仅是由于相关资产在各报告期核算内容的差异造成的,对公司业务产品竞争力不产生实质影响。

(三)2014年和2015年研发费用均超过2亿元,近年公司研发费用大幅下降,请说明公司近五年来具体研发投向、主要考虑、取得的成果及其对相关业务的影响

近五年来公司研发费用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2015年	2014年
职工薪酬	10,487.07	11,757.30	13,820.84	15,362.85	17,352.11
折旧费	270.56	837.34	1,057.71	1,179.66	1,332.28
无形资产摊销	5.36	882.13	1,150.75	5,463.84	2,869.59
其他	79.99	114.23	120.52	129.17	221.83
合计	10,842.98	13,591.00	16,149.82	22,135.51	21,775.80

近五年来公司具体研发投向、主要考虑、取得成果分年情况如下:

2014年				
序号	研发项目	研发投入(万元)	项目内容	取得成果
1	金融资讯及数据PC终端系列研发及升级项目	12,934.56	该项目是对现有的终端类产品(大智慧365、大智慧港股通、大智慧投资家等)进行升级开发,增强用户体验,为用户提供更全面、更专业、更强大的资讯信息,满足投资者需求,以期增加营收。	获得软件产品登记证书17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22项
2	大智慧财经平台研发项目	4,432.65	该项目是通过全面的创新,实现专业财经视频项目传播与商业运营双赢的效果。	
与其他项目投入合计		21,775.80		
2015年				
序号	研发项目	研发投入(万元)	项目内容	取得成果
1	大智慧云服务软件	4,658.81	产品为大智慧云服务软件V1.00。该项目是公司顺应移动互联网和云计算的发展趋势,为巩固业地位并开拓新业务方向,	获得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

			形成以“大智慧金融云”为组带的互联网金融信息生态圈进行的研发。	证书 12 项; 外观专利 2 项
2	大智慧财经平台	4,638.08	该项目是通过将独家信息和专业内容制成视频的方式,增加用户信息获取途径,实现公司品牌和业务模块的推广,并直接带动公司产品销售,继而形成对视频业务的反哺。	
3	大智慧证券手机超赢专业版软件	3,293.33	产品为大智慧证券手机超赢专业版软件 V8.00、V8.20。该项目研发的软件便于用户随时随地通过手机查询自己所关注的股票行情、基本面、公告资讯、板块监测、阶段统计等,同时包含港股、期货、外汇、基金、债券行情,随时观察股市资金动向。	
4	大智慧主题策略投资终端软件	2,907.18	产品为大智慧主题策略投资终端软件 v7.90。该项目研发的软件是专为专业个人投资者和机构投资者所设计的金融信息产品,含海量的数据,拥有简单易用的量化分析工具。	
5	大智慧新一代 Level-2	1,637.60	该项目研发的软件是一款专业化证券分析工具,采用独特的全推送行情技术,能够动态选股和盘中全监控预警;独有开放性投资策略设计平台和数据扩展技术,帮助投资者实现个性化的投资策略。	
与其他项目投入合计		22,135.51		
2016 年				
序号	研发项目	研发投入(万元)	项目内容	取得成果
1	大智慧专业版软件	6,885.38	该项目研发的软件采用最新全领域多级数据监控技术,通过海量数据和专业量化工具,投资者可以设计策略模型,实现智能选股、投资组合优化等,真正有效地辅助投资者决策。	获得软件产品登记证书 22 项;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23 项; 申请发明专利 2 项
2	大智慧手机平台版软件	2,775.99	该项目研发的软件便于用户在外出时通过手机了解行情动态,只需用户所在范围内有无线 WIFI 或使用手机的 GPRS 功能,可查询包含港股、期货、外汇、基金、债券行情及各股票信息。	
3	大智慧金融信息云服务平台	1,900.60	该项目为开发者提供标准统一的金融信息数据访问接口,用户可以基于此开发相关金融应用。软件可为用户提供精准的数据、便利的开发平台和低成本的销售平台。	

与其他项目投入合计		16,149.82		
2017年				
序号	研发项目	研发投入(万元)	项目内容	取得成果
1	大智慧手机超赢专业版软件升级项目	2,241.03	该项目进一步提升软件平台的性能稳定及服务能力,提升金融信息服务的技术深度和业务广度,扩大用户规模,将行业前沿新技术及时运用到软件中。	获得软件产品登记证书32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52项;申请发明专利1项
2	大智慧PC版软件升级项目	2,034.74	该项目对公司既有的PC版软件进行升级,推出ACE指标,帮助投资者更有效的判断主力资金在资金流向。	
3	大智慧全民手机证券软件升级项目	1,847.54	该项目根据投资者的需求对软件进行全面升级,对行情和资讯板块进行改进,做到行情和资讯并重,为投资者提供更及时、更准确的信息。	
4	视吧应用软件升级项目	1,628.80	该项目是为了将直播业务聚焦分享知识、创造财富,打造高品质、高用户量的移动财经直播平台,公司深入与券商、基金、银行等财经类机构合作,利用“视吧”直播平台为用户提供专业、高效、便捷的视频直播服务。	
与其他项目投入合计		13,591.00		
2018年				
序号	研发项目	研发投入(万元)	项目内容	取得成果
1	大智慧手机超赢专业版软件升级项目	3,976.04	该研发项目是为了全面提升金融信息服务的技术深度和业务广度,提升平台性能稳定及服务能力,扩大用户规模,深入研究行业前沿新技术,为新产品研发做好储备工作。	获得软件产品登记证书21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32项;申请发明专利3项
2	银行信贷开发项目	1,698.28	该项目是为银行提供信贷报告模板,提高信贷员撰写信贷报告效率和质量。该项目目前尚在进行中,还未完成。	
3	大智慧PC版软件升级项目	1,631.29	该研发项目是为强化运维设施建设,研究和制定技术中心系统架构标准,降低技术故障率,保持基础服务在业界领先的服务品质和能力。	
与其他项目投入合计		10,842.98		

(四) 公司研发投入前期存在资本化而近年未进行资本化的原因

2013年公司预计“DTS—大智慧策略交易平台”和“大智慧舆情终端软件”两个项目在未来将作为公司主要产品进行出售,因此对这两个项目的开发阶段的支出(技术成熟后面向市场形成的技术开发支出)进行了资本化,而非研发投入前期费用的资本化。2014年公司对上述项目的开发支出继续进行了资本化。由于政策与市场环境发生变化,新技术不断出现,公司产品迭代加速,预计未来上

述两个项目无法给公司带来现金流，因此 2015 年公司将这两个资本化的项目下线，并相应计提了减值准备。

基于上述情况，公司认为对于研究成果是否能够转变为成熟的市场产品较难判断，研发成果是否能产生长期收益具有不确定性，可能造成开发支出的摊销期限短于受益期，因此公司决定采用更加谨慎的会计处理原则，不再单独确认开发阶段，相关开发阶段的支出也在当期予以费用化处理。

会计师意见：

经核查，研发费用中职工薪酬与研发人员数量变化趋势不一致的原因、研发费用中折旧费 and 无形资产摊销大幅下降的原因与公司说明的情况相符；公司各年对研发阶段和开发阶段投入的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八、年报披露，自 2016 年投入以来直播平台持续亏损，直播平台的巨量投入系 2016 年利润亏损 17.6 亿元的主要原因。请公司详细说明直播平台的累计投入及相关会计处理、具体投向、是否取得相关成果、业务发展情况、对公司业绩的影响、未来相关计划及可行性。

公司回复：

（一）直播平台的累计投入及相关会计处理、具体投向

直播业务概述：2016 年，基于智能手机、4G 网络及大数据的技术发展，直播平台蓬勃发展，公司也搭建了的 2C 直播平台，拟打造一个以“财经直播”为核心，以分享知识、增值财富为目标的高品质、大用户量的移动直播平台，也对证券信息业务形成强大的知识储备、客户贡献和品牌支撑，直播内容逐步涵盖了财经、美食、旅游、娱乐等领域。2017 年，公司将直播业务聚焦到财经领域。2018 年，公司开拓 2B 直播服务，用云服务方式帮助企业以最低成本搭建自己的直播平台。

2C 直播盈利模式及相关会计处理：用户通过人民币充值购买虚拟币，在观看视频时向主播打赏以虚拟币换购的虚拟礼物。2017 年 4 月前，主播劳务报酬的确认方式：主播收到虚拟礼物打赏后，根据主播每日收到打赏的多少、有效观看用户数、主播规范程度、主播经验值和播出时长等因素综合考虑，换算成积分每日排名分档（一般分为 8-10 档，每档对应报酬金额从 1 元到 10 万元不等，具体方案经数十次调整）确认一金额，再与按打赏的多少提成计算得出的金额进行比较，取两者中较大一个，最终确认劳务报酬（绝大部分情况主播是按当日排名获得的劳务报酬）；2017 年 4 月起，主播劳务报酬的确认方式：根据主播每月收到虚拟礼物的总和进行提成，确认劳务报酬。公司的收入来自于用户购买虚拟币的充值，公司收到购买虚拟币的款项后，在用户实际使用虚拟币购买并使用虚拟礼物时确认收入。公司的成本支出包括主播劳务报酬和网络费（含技术外包服务费用），费用支出主要包括广告宣传费和研发费用等。

2B 直播盈利模式及相关会计处理：收入来自于前期系统开发收入和运营服务收入，成本支出主要包括网络费。

分年度直播业务累计投入及具体投向：

2016 年，公司直播平台投入合计约 17.07 亿元。其中主播劳务报酬 14.05 亿元，网络费 0.51 亿元，广告宣传费 2.11 亿元，其他费用 0.40 亿元。

2017 年，公司直播平台投入约 1.06 亿元。其中主播劳务报酬 0.17 亿元，网络费 0.14 亿元，其他成本 0.07 亿元，研发费用 0.16 亿元，广告宣传费 0.06 亿元，其他费用 0.46 亿元。

2018 年，公司直播平台投入约 0.22 亿元。其中主播劳务报酬 0.03 亿元，网络费 0.13 亿元，总费用 0.06 亿元。

2016 年直播业务主播劳务报酬较高，说明如下：

直播平台活跃度高，主播总人数大：2016 年，公司为了提升直播平台的活跃度和知名度，采用了每日根据排名情况向主播支付劳务报酬的方案，赢得了相当的市场关注，直播平台累计主播共有 4,641,363 人。

取得劳务报酬的主播均已实名：公司每日向主播支付劳务报酬，取得劳务报酬的所有主播均已实名，个人所得税公司均已代扣代缴。全年公司实际向主播支付劳务报酬分别为 12.63 亿元，计提应付款项（未支付的主播劳务费）1.42 亿元（原因详见问题十三的回复）。

取得劳务报酬较高的主播无关联关系：取得劳务报酬超过 10 万元的主播（含团队）有 143 名，合计取得劳务报酬 0.60 亿元。经核查，上述主播与公司控股股东张长虹先生、时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取得劳务报酬的主播人数较多：2016 年公司一共给 143.93 万名主播支付了劳务报酬。按取得劳务报酬的多少排名，排名前 3 万名的主播合计取得劳务报酬 4.33 亿元（约占实际支付劳务报酬总额的 1/3），排名前 7 万名的主播合计取得劳务报酬 6.17 亿元（约占实际支付总额的 1/2）。

2016 年直播业务广告宣传费较高，主要交易对手和交易金额如下：

序号	交易对手	交易金额（万元）
1	上海安瑞信杰互动广告有限公司	3,455.79
2	分众传媒有限公司	3,173.40
3	北京华铁世纪广告有限公司	2,886.79
4	上海佑迎广告有限公司	1,887.47
5	上海谛视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1,886.79
6	上海智度亦复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742.21
7	北京吉狮互动网络营销技术有限公司	1,347.81
8	宁波钱咖广告传媒有限公司	725.03
9	北京优力互动广告有限公司	387.12
10	上海菲索广告有限公司	327.65

	合计	17,820.06
--	----	-----------

公司与以上交易对方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 直播平台是否取得相关成果，业务发展情况，对公司业绩的影响，未来相关计划及可行性

2016-2018 年直播业务发展情况、相关成果和对业绩影响情况：

2016 年，公司取得了一定的成绩：根据猎豹全球智库 2016 年中国直播类 APP 年度排行榜显示，公司直播 APP 周活跃渗透率 0.108%，周人均打开次数 44.2 次，排名第十三位；全年直播平台确认收入 5.53 亿元。但由于运营经验不足，投入大于收入，净利润-11.54 亿元。

2017 年，公司吸取经验教训，将直播业务聚焦到财经领域，既发挥大智慧财经平台的平台属性，又反哺服务于财经用户、为平台提供内容。全年该业务产生收入 0.30 亿元，净利润-0.76 亿元。

2018 年，公司将 2C 直播平台积累的技术经验用于 2B 的服务上，为银行、券商和基金等金融机构搭建了自己专属的直播平台，前期开发收入一定费用，后期运营服务有持续收入。全年直播平台收入约 0.09 亿元，净利润-0.13 亿元。

未来直播业务的发展计划：2019 年，公司直播业务将在 2B 方向上继续进行业务探索，力求形成规模的稳定收入和可复制的商业模式，争取贡献一定的盈利，成为公司一站式金融信息服务平台中重要的产品和服务之一。

会计师意见：

会计师在年报审计过程中所获取的信息，与上述公司回复的情况一致。我们对于 2016 年至 2018 年公司的直播业务进行了核查，包括但不限于对收入的确认、相关成本的查验、后台系统数据的核实等，认为直播业务亏损原因与上述公司回复相符。

九、年报披露，公司本年度一至四季度实现营业收入分别为 1.28 亿元、1.50 亿元、1.40 亿元、1.76 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分别为-0.03 亿元、0.07 亿元、-0.06 亿元、-0.03 亿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0.22 亿元、1.20 亿元、-1.60 亿元、-3.16 亿元，收入、利润和现金流不匹配，且与以前年度情况存在较大差异。请公司从行业经营状况、业务模式及会计处理的角度，补充披露并说明：（1）公司四个季度收入、利润和现金流变化趋势不一致以及波动较大的原因；（2）在第三季度收入相较前两季度未见大幅下降以及第四季度公司收入增长的情况下，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负，且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大额为负的原因；（3）2018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与 2017 年差异较大的原因。

公司回复：

(一) 公司四个季度收入、利润和现金流变化趋势不一致以及波动较大的原因；在第三季度收入相较前两季度未见大幅下降以及第四季度公司收入增长的情况下，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负，且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大额为负的原因

2018年，公司为提高暂时闲置资金的收益率，购买了银行大额存单、定期存款。该部分存款不能随时用于支付，将根据公司资金使用情况进行转让或持有到期，因此在现金流量表中属于受限货币资金。剔除受限货币资金的影响后，公司的经营活动净现金流已经为正。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2018年Q1	2018年Q2	2018年Q3	2018年Q4
营业收入	12,751.06	14,999.68	13,990.68	17,622.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3.70	-2,983.89	-1,031.95	14,713.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45.88	704.41	-613.88	-349.2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91.35	12,006.39	-15,987.95	-31,628.31
受限货币资金对现金流的影响	2,500.00	11,500.00	-16,000.00	-36,50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剔除受限货币资金的影响）	-4,691.35	506.39	12.05	4,871.69

剔除受限货币资金的影响后，四个季度收入、利润和现金流变化趋势基本一致，差异较大科目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第三季度营业收入相比第二季度下降1,009.00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以下简称“扣非后净利润”）相比第二季度下降1,318.28万元，收入和利润变化趋势一致。

2、公司第四季度营业收入增长，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非后净利润为负，主要原因是：公司于第四季度计提年终奖，计入当期成本费用。

3、2018年公司经营现金流受受限货币资金波动影响较大；公司第一季度营业收入较低，且需支付年终奖，因此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剔除受限货币资金的影响）为-0.47亿元；公司第四季度营业收入较大，客户回款较多，因此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剔除受限货币资金的影响）为0.49亿元。

(二) 2018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与2017年差异较大的原因

1、2017-2018年公司第一、第二季度主要财务数据比较如下：

单位：万元	2018年Q1	2017年Q1	同比	2018年Q2	2017年Q2	同比
营业收入	12,751.06	14,496.00	-12.04%	14,999.68	16,050.85	-6.55%
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3.70	-7,652.40	-101.75%	-2,983.89	-2,612.42	14.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45.88	-7,517.47	-95.40%	704.41	-2,907.61	-124.23%

经营活动净现金流	-2,191.35	-21,938.64	-90.01%	12,006.39	-3,298.12	-464.04%
----------	-----------	------------	---------	-----------	-----------	----------

收入变化情况：2018 年第一、二季度营业收入同比下降，主要原因是：2017 年 9 月，公司转让了大智慧香港 51% 的股权，合并范围减少。

净利润变化情况：

1) 2018 年第一季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大幅减亏，主要原因是：2018 年公司经营状况大幅改善；2017 年公司对直播业务调整、对证券信息服务平台整合，产生较大的费用，导致公司仍亏损 7000 多万元。扣非后净利润转正，主要原因是：2018 年公司经营状况持续改善；2017 年公司对业务调整整合持续产生费用。

2) 2018 年第二季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仍为负数，主要原因是因虚假陈述案增加计提了 3,897.01 万元的预计负债（详见问题十五的回复）。

现金流变化情况：

1) 2018 年第一季度经营活动净现金流同比大幅上升，主要原因是：2018 年公司经营情况改善，经营活动现金流净流入，同时有 0.25 亿受限货币资金（大额存单或定期存款，详见问题十一的回复）净收回；2017 年公司对业务调整整合，产生较大的费用，支付现金较大。

2) 2018 年第二季度经营活动净现金流同比大幅转正，主要原因是：2018 年公司经营情况改善，经营活动现金流净流入，同时有 1.15 亿受限货币资金净收回；2017 年公司持续对业务调整整合，支付了一定的现金。

2、2017-2018 年公司第三、第四季度主要财务数据比较如下：

单位：万元	2018 年 Q3	2017 年 Q3	同比	2018 年 Q4	2017 年 Q4	同比
营业收入	13,990.68	16,877.60	-17.11%	17,622.40	16,399.16	7.46%
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31.95	50,716.01	-102.03%	14,713.48	-2,158.73	-781.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613.88	121.81	-603.97%	-349.26	-506.58	-31.06%
经营活动净现金流	-15,987.95	1,356.23	-1278.85%	-31,628.31	-16,296.60	94.08%

收入变化情况：2018 年第三、四季度营业收入同比变化不同，主要原因是：2018 年第三季度公司同比合并范围减少了大智慧香港，收入同比下降；2018 年第四季度同比合并范围一致，收入同比上升。

净利润变化情况：

1) 2018 年第三季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大幅下降，主要原因是：2017 年公司转让大智慧香港 51% 的股权产生了逾 5 亿元处置收益；扣非后净

利润同比下降，主要原因是：公司转让大智慧香港控股权后，其利润贡献减少；公司经营正常波动。

2) 2018 年第四季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大幅上升，主要原因是：公司转让大智慧香港剩余股权产生了 1.51 亿元投资收益；扣非后净利润同比上升，主要原因是：公司经营正常波动。

现金流变化情况：

1) 2018 年第三季度经营活动净现金流同比大幅下降，主要原因是：经营情况持续改善，现金流净流入；公司增加了 1.60 亿受限货币资金。

2) 2018 年第四季度经营活动净现金流同比大幅下降，主要原因是：经营情况持续改善，现金流净流入；2017 年第四季度公司增加了 2.15 亿受限货币资金；2018 年第四季度公司增加了 3.65 亿受限货币资金。

十、年报披露，公司收购阿斯达克网络信息有限公司、上海大智慧财汇数据科技有限公司、DZH Financial Research, Inc.、Dzh International Pte. Ltd 形成的商誉期末余额分别为 1.57 亿元、0.97 亿元、0.25 亿元、0.16 亿元，相关商誉本期末未发生减值。请公司：（1）分项披露各项商誉相关资产组的经营现状，详细说明商誉减值测试相关过程，包括但不限于假设前提、关键参数、评估方法的选取或确定依据；（2）说明期末商誉减值测试的假设前提、关键参数、评估方法等的选取或确定依据，是否与收购时估值相关情况存在差异，若存在请说明差异原因，以及期末进行商誉减值测试时是否充分考虑上述差异情况。

公司回复：

（一）阿斯达克网络信息有限公司

公司于 2010 年支付人民币 202,308,365.79 元合并成本收购了阿斯达克网络和阿斯达克有限公司 100% 的权益。合并成本超过按比例获得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人民币 156,665,920.01 元，确认为阿斯达克网络相关的商誉。

1、经营现状

阿斯达克网络是一家在香港地区提供金融数据和资讯的服务商，是当地最大财经资讯服务商，市场占有率近 70%。

2018 年度，阿斯达克网络完成网站的 70 余项升级（包括 AATV 财经视频子网站、财经新闻页面全面改版、全新港股图表分析页面、全新港股派息记录分析页面、以及全新手机版网站等）及移动 APP 的升级开发（包括内嵌 AATV 节目重播及直播节目提示、加入 AATV 直播节目时间表、财经新闻页面全面改版、表现数据、新增相关新闻及视频）；AATV 视频服务已经嵌入到公司所有产品中，同时推出全新地产视频节目“新盘验楼”和“楼市解码”、以及外汇直播节目“环球汇市”，视频服务的推出成功提升了用户流量和整体广告收益。阿斯达克网络还

向多家大型证券公司推出了全新 HTML 即时串流报价系统和手机 APP 开发服务。

2、收购起至期末阿斯达克网络的主要报表科目（单位：港币万元）：

资产负债表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流动资产	26,651.74	20,865.04	16,286.48	16,552.43	9,390.50	6,860.22
非流动资产	10,117.44	10,278.90	22,438.07	22,409.41	22,672.51	16,620.71
资产总额	36,769.18	31,143.94	38,724.55	38,961.84	32,063.02	23,480.93
流动负债	5,670.95	5,607.42	3,079.76	3,409.99	2,698.70	9,750.25
非流动负债	16.21	16.21	16.21	16.21	16.21	16.21
负债总额	5,687.16	5,623.63	3,095.97	3,426.20	2,714.91	9,766.46
未分配利润	25,374.43	21,214.49	21,078.15	14,913.11	11,297.99	8,193.90
所有者权益合计	31,082.02	25,520.31	35,628.58	35,535.64	29,348.10	13,714.47

利润表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营业总收入	19,697.12	19,049.56	19,395.46	21,598.44	18,180.72	16,991.95
营业总成本	14,415.72	14,004.44	13,226.90	14,179.76	13,801.16	13,166.08
其中：营业成本	7,631.00	6,818.17	6,954.81	8,888.91	8,191.42	7,871.35
期间费用	6,784.73	7,186.27	6,272.09	5,290.85	5,609.74	5,294.72
投资收益			8,482.12			
利润总额	5,281.39	5,045.12	14,650.68	7,418.68	4,361.80	3,788.69
净利润	4,293.50	4,159.93	13,570.34	6,165.04	3,615.12	3,104.08

阿斯达克网络自 2013 年起收入及净利润基本呈上升趋势，且实现了收购时盈利预测，未见商誉减值迹象。

3、资产组的构成及资产组的确定方法

公司之所以溢价收购阿斯达克网络信息有限公司股权，看中的的是该公司在香港地区的市场地位和客户资源，以及并购后的协同效应。因此公司根据资产组能独立产生现金流入，同时管理层能够独立管理生产经营活动和对资产使用或处置进行决策的原则，确定将“阿斯达克网络信息有限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阿斯达克有限公司”整体，作为商誉减值测试中分配商誉的资产组。

4、商誉的分摊方法

商誉按照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比例分摊。资产组账面金额为 27,234.05 万元，分摊商誉原值为 15,666.59 万元，包含商誉的资产组账面价值为 42,900.65 万元。

5、期末商誉减值测试的假设前提

- 1) 估值主要基于由管理层提供的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未经审计的管理账；
- 2) 资产组/资产组组合将由管理层按其所计划进行运营及发展；
- 3) 估值主要是基于由管理层提供的未来现金流量预测。在所提供的财务资料内列示的预测属合理，反映出市场状况及经济基础，并将予落实；

4) 将正式取得资产组/资产组组合营运或拟营运业务所在地区所需之所有相关法定批文及商业证书或执照，且可于其届满时重续；

5) 资产组/资产组组合所经营行业将有充足技术员工供应；且资产组/资产组组合将留聘具备才干的管理人员、主要人员及技术员工，以支持其持续营运及发展；

6) 资产组/资产组组合营运或拟营运业务所在地区的现行税法不会有重大变动，而其应付税率将维持不变，且将遵守所有使用的法律与法规；

7) 资产组/资产组组合营运或拟营运业务所在地区的政治、法律、经济或金融状况不会有重大变动，导致对资产组/资产组组合所得收益及盈利能力构成不利影响；

8) 资产组/资产组组合营运所在地区的利率与汇率与现行水平不会有重大差异。

6、期末估值关键参数的选取与确定

本次对阿斯达克网络的估值采用收益现值法，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得出资产组组合的经营性资产价值，然后加上基准日的长期股权投资价值、溢余或非经营性资产价值的影响，得到资产组组合价值为折合人民币 513,558,344.00 元。

在计算加权平均资本成本的过程中，选取了数家在业务范围及营运方面皆与阿斯达克网络相近的上市公司作为可比公司。可比公司选择标准如下：

- 1) 公司主要从事金融数据提供商业服务；
- 2) 公司拥有充足上市及营运历史；
- 3) 公司财务资料可公开查询。

阿斯达克网络的加权平均资本成本在估值日采纳的主要参数如下：

主要参数	2018年12月31日（税后）	2018年12月31日（税前）
a) 无风险利率	2.01%	2.01%
b) 市场预期回报率	14.07%	14.07%
c) 市场风险溢价	12.06%	12.06%
d) 贝塔系数	1.03	1.03
e) 企业特有风险溢价	5.00%	5.00%
f) 规模溢价	3.48%	3.48%
g) 权益成本	22.87%	22.87%
h) 债务成本	5.13%	5.13%
i) 权益资本占总资本的比重	93.52%	93.52%
j) 债务资本占总资本的比重	6.48%	6.48%
k) 企业税率	16.50%	
加权平均资金成本	21.66%	21.72%

因此，我们于估值日期选用加权平均资本成本 21.66%作为阿斯达克网络的

折现率，选用 21.72%作为阿斯达克网络的税前折现率。

7、商誉减值测试过程

公司期末对收购阿斯达克网络形成的商誉进行了减值测试，并聘请了罗马国际评估有限公司对其可回收价值进行了评估，出具了档案编号为 AK/BV5374/FEB19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评估》。评估报告中认为阿斯达克网络于估值日期（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为港币 58,612.00 万元（税后）。根据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1: 0.8762），估值日期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为人民币 51,355.83 万元（税后）。

公司以上述评估报告为基准，对相关预测调整为税前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测算资产组可收回金额为港币 664,53.00 万元（税前），折算为人民币 58,226.12 万元（税前）。经测试，子公司形成的商誉本期末未发生减值。

项目	港币万元	汇率	折人民币万元
资产组账面价值（净资产）	31,082.01	0.8762	27,234.05
加：商誉			15,666.59
合计			42,900.65
资产组可收回金额	66,453.00	0.8762	58,226.12
资产组账面价值（含商誉）大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减值金额）			

收益法预测表及评估结果表（税前）

项目\港币万元	2019	2020	2021	2022	2023	2024	2025 年及以后
营业收入	19,717.60	20,765.20	22,140.22	23,735.35	25,268.98	25,900.70	26,548.22
营业成本	6,499.81	6,639.98	6,793.27	6,970.85	7,153.94	7,332.79	7,516.11
毛利	13,217.79	14,125.22	15,346.95	16,764.50	18,115.04	18,567.91	19,032.11
折旧与摊销	282.76	309.76	336.76	363.76	121.50	135.00	135.00
营业费用	7,147.54	7,340.42	7,539.10	7,743.77	7,954.59	8,153.45	8,357.29
利润总额	5,787.49	6,475.04	7,471.09	8,656.97	10,038.95	10,279.46	10,539.82
加：折旧和摊销	282.76	309.76	336.76	363.76	121.50	135.00	135.00
减：资本性支出	135.00	135.00	135.00	135.00	135.00	135.00	135.00
减：营运资本增加	62.62	75.06	127.60	153.78	168.00	19.86	34.15
自由现金流	5,872.63	6,574.74	7,545.25	8,731.95	9,857.45	10,259.60	10,505.67
折现率（税前）	21.72%	21.72%	21.72%	21.72%	21.72%	21.72%	21.72%
折现期（年限）	0.5	1.5	2.5	3.5	4.5	5.5	6.5
折现系数	0.91	0.74	0.61	0.5	0.41	0.34	1.81
收益现值	5,322.94	4,895.91	4,615.99	4,388.73	4,070.32	3,480.41	19,031.54
收益现值合计							45,805.84
加：溢余资产评估值							20,819.06
加：非经营性资产							302.72

减：非经营性负债						474.63
评估值(≈)						66,453.00
2018年底港币汇率						0.8762
折合人民币(万元)						58,226.12

8、期末商誉减值测试的假设前提、关键参数、评估方法与收购时估值情况的差异：

	本期末	收购时
主要假设前提	1、资产组将由管理层按其所计划进行运营及发展； 2、估值主要是基于由管理层提供的未来现金流量预测。在所提供的财务资料内列示的预测属合理，反映出市场状况及经济基础，并将予落实； 3、资产组所经营行业将有充足技术员工供应；且资产组将留聘具备才干的管理人员、主要人员及技术员工，以支持其持续营运及发展； 4、资产组营运或拟营运业务所在地区的现行税法不会有重大变动，而其应付税率将维持不变，且将遵守所有使用的法律与法规；政治、法律、经济或金融状况不会有重大变动，导致对资产组所得收益及盈利能力构成不利影响； 5、资产组营运所在地区的利率与汇率与现行水平不会有重大差异。	1、被评估企业提供的全部文件材料真实、有效、准确为假设条件； 2、国家宏观经济政策和所在地区社会经济环境没有发生重大变化；所依据的税收政策、信贷利率、汇率等没有发生足以影响评估结论的重大变化； 3、与企业经营有关的现行法律、法规、经济政策和经济环境无重大变化； 4、企业按照现有的产品品种、经营条件、经营范围、经营方针正常生产、管理并持续经营； 5、企业的人员结构无重大调整。
评估方法	收益现值法	收益现值法
折现率	21.72%	14%
平均收入增长率	5.10%	8.44%
平均利润总额预期增长率	10.67%	22.39%
稳定期增长率	2.53%	
平均利润率	35.70%	42.80%

经过比对，本期商誉减值测试所使用的假设前提及评估方法等的选取或确定依据，与收购时估值的情况未发现存在明显差异。关键参数折现率较收购时有所上升，主要是由于收购时间较为久远，多年来市场情况所有变化，本年减值测试时根据现行经济情况重新判断了折现率。其他主要关键参数选择较收购时更为谨慎。

(二) 上海大智慧财汇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于2011年支付美元1,650万元折合人民币108,784,500.00元合并成本收购了上海大智慧财汇数据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汇科技”)100%的权益。合并成本超过按比例获得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人民币97,314,694.17元，确认为上海大智慧财汇数据科技有限公司相关的商誉。

1、经营现状

财汇科技致力于建立中国及海内外最专业、最精准、最全面的金融数据中心，

向银行、保险公司、基金公司、证券公司、信托公司等金融机构提供金融数据以及数据管理、数据监控、数据挖掘等服务。

2、收购起至期末上财汇科技的主要报表科目（单位：人民币万元）：

资产负债表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2012/12/31	2011/12/31
流动资产	18,707.99	14,740.39	12,567.38	14,860.18	9,969.23	7,014.43	5,639.80	4,165.79
非流动资产	935.30	657.87	348.65	235.57	280.65	382.68	426.88	589.65
资产总计	19,643.29	15,398.26	12,916.02	15,095.75	10,249.88	7,397.11	6,066.68	4,755.44
流动负债	4,432.91	3,165.11	2,685.16	2,577.06	1,533.84	1,097.96	1,170.93	871.87
非流动负债	132.50							
负债合计	4,565.41	3,165.11	2,685.16	2,577.06	1,533.84	1,097.96	1,170.93	871.87
未分配利润	10,577.88	7,733.15	5,744.05	8,603.09	5,180.70	3,005.50	1,742.44	831.48
所有者权益合计	15,077.88	12,233.15	10,230.87	12,518.69	8,716.04	6,299.15	4,895.74	3,883.57

利润表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营业总收入	15,531.16	11,627.31	11,252.81	7,486.35	5,892.08	4,842.66	4,479.23	2,121.91
营业总成本	13,549.06	10,205.53	5,156.86	3,245.78	3,517.94	3,768.80	3,414.91	1,583.37
其中：营业成本	4,772.85	3,647.21	1,226.94	565.62	512.61	528.81	571.95	352.35
期间费用	8,720.87	6,503.44	3,862.99	2,643.45	2,965.48	3,226.81	2,786.14	1,162.53
投资收益	364.90	377.76	244.52	337.81	291.41	118.65	20.21	
利润总额	2,892.36	1,992.64	6,603.30	4,693.53	2,790.38	1,580.03	1,114.83	598.54
净利润	2,844.73	2,002.28	5,712.18	4,041.48	2,416.89	1,403.41	1,012.17	536.59

财汇科技自收购起收入及净利润虽有所波动，但各年度收入及净利润均较刚收购时有明显增长，未见商誉减值迹象。

3、资产组的构成及资产组的确定方法

公司之所以溢价收购财汇科技的股权，看中的是该公司在客户资源、产品优势，以及并购后的协同效应。因此公司根据资产组能独立产生现金流入，同时管理层能够独立管理生产经营活动和对资产使用或处置进行决策的原则，确定将“上海大智慧财汇数据科技有限公司”整体，剔除了溢余现金、理财产品等非资产组资产后，作为商誉减值测试中分配商誉的资产组。

4、商誉的分摊方法

商誉按照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比例分摊。资产组账面金额为 2,357.30 万元，分摊商誉原值为 9,731.47 万元，包含商誉的资产组账面价值为 12,088.77 万元。

5、商誉减值测试的假设前提

1) 基本假设

- (1) 以公开市场交易为假设前提；
- (2) 以产权持有人按预定的经营目标续为前提，即以产权持有人按预定的

经营目标持续经营为前提，即产权持有人的所有资产仍然按照目前的用途和方式使用，不考虑变更目前的用途或用途不变而变更规划和使用方式；

(3) 以产权持有人提供的有关法律性文件、各种会计凭证、账簿和其他资料真实、完整、合法、可靠为前提；

(4) 以宏观环境相对稳定为假设前提，即国内外现有的宏观经济、政治、政策及产权持有人所处行业的产业政策无重大变化，或其变化能明确预期；国家货币金融政策基本保持不变，现行的利率、汇等无重大变化，或其变化能明确预期；国家税收政策、税种及税率等无重大变化，或其变化能明确预期；

(5) 以产权持有人经营环境相对稳定为假设前提，即产权持有人主要经营场所及业务所涉地区的社会、政治、法律、经济等经营环境无重大改变；产权持有人能在既定的经营范围内开展活动，不存任何政策、法律或人为障碍。

2) 具体假设

(1) 假设产权持有人管理层勤勉尽责，具有足够的才能和良好的职业道德，合法合规地开展各项业务，产权持有人的管理层及主营业务等保持相对稳定。

(2) 假设资产组/资产组合每一年度的营业收入、成本费用、更新及改造等的支出，均在年度内均匀发生。

(3) 假设产权持有人在收益预测期内采用的会计政策与评估基准日时采用的会计政策在所有重大方面一致。

(4) 假设无其他人力不可抗拒因素及不可预见因素，对产权持有人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6、关键参数的选取与确定

本次列入商誉减值测试范围的委估资产组实质与财汇科技的营运资产组合重合，其未来现金流的风险程度与财汇科技的经营风险基本相当，因此本次评估的折现率以财汇科技的加权平均资本成本（WACC）基础经调整后确定。

$$WACC = K_e \times \frac{E}{E+D} + K_d \times (1-T) \times \frac{D}{E+D}$$

债务资本成本 K_d 采用一年期银行贷款利率，权数采用企业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债务构成计算取得。

权益资本成本按国际通常使用的 CAPM 模型求取，计算公式如下：

$$K_e = R_f + Beta \times ERP + R_c$$

无风险报酬率的确定：

国债收益率通常被认为是无风险的，截至评估基准日，评估专业人员查阅了部分国债市场上长期(超过十年)国债的交易情况，并取平均到期年收益率为无风险报酬率。评估专业人员取平均到期年收益率 3.97% 为无风险利率。

资本结构的确定：

通过“同花顺 iFinD 金融数据终端”查询沪、深两市同行业上市公司评估

基准日资本结构，以其算术平均值作为公司目标资本结构的取值。即：E/(D+E)取 91.84%，D/(D+E)取 8.16%。

权益的系统风险系数 Beta 的确定：

通过“同花顺 iFinD 金融数据终端”查询沪、深两市同行业上市公司含财务杠杆的 Beta 系数后，通过公式 $\beta_u = \beta_l \div [1 + (1-T) \times D \div E]$

(公式中，T 为税率， β_l 为含财务杠杆的 Beta 系数， β_u 为剔除财务杠杆因素的 Beta 系数，D÷E 为资本结构)对各项 Beta 调整为剔除财务杠杆因素后的 Beta 系数。然后通过公式 $\beta_l = \beta_u \times [1 + (1-t)D/E]$ 计算公司带财务杠杆系数的 Beta 系数。

由于公司企业所得税率为 15%，计算得出公司 Beta 系数=0.9109。

计算市场收益率及市场风险溢价 ERP：

估算股票市场的投资回报率首先需要确定一个衡量股市波动变化的指数，评估专业人员选用沪深 300 指数为 A 股市场投资收益的指标，借助“同花顺 iFinD 金融数据终端”选择每年末成分股的各年末交易收盘价作为基础数据进行测算。

经计算得到各年的算术平均及几何平均收益率后再与各年无风险收益率比较，得到股票市场各年的 ERP。由于几何平均收益率能更好地反映股市收益率的长期趋势，故采用几何平均收益率而估算的 ERP 的算术平均值作为目前国内股市的风险溢价，即市场风险溢价为 6.29%。

企业特定风险调整系数的确定：

在分析公司的规模、盈利能力、管理、技术等方面风险及对策的基础上综合确定公司的特定风险。经综合分析，企业特定风险调整系数 Rc 取为 2%。

上述计算结果为 WACC=11.05%，该结果为税后口径，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中的相关规定，为与本次现金流预测的口径保持一致，需要将计算结果调整为税前口径。

因此，我们于估值日期选用 11.66%作为标的公司的税前折现率。

7、商誉减值测试过程

公司期末对收购财汇科技形成的商誉进行了减值测试，并聘请了坤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其可回收价值进行了评估，出具了坤元评报（2019）47 号《上海大智慧股份有限公司商誉减值测试涉及的上海大智慧财汇数据科技有限公司资产组价值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评估报告中认为财汇科技资产组于估值日期（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可收回价值”为 27,630.00 万元。经测试，因收购上述子公司形成的商誉本期末未发生减值。

项目	金额（人民币万元）
资产组账面价值（净资产）	15,077.88
减：非资产组资产	12,720.58

资产组账面价值	2,357.30
加：商誉	9,731.47
合计	12,088.77
资产组可收回金额	27,630.00
资产组账面价值（含商誉）大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减值金额）	

收益法预测表及评估结果表（税前）

项目\人民币万元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永续期
一、营业收入	17,000.00	18,360.00	19,278.00	19,856.30	20,253.40	20,253.40
减：营业成本	5,270.00	5,691.60	5,976.20	6,155.50	6,278.60	6,278.60
减：营业税金及附加	41.4	51.9	54.8	55.4	55.8	55.8
减：销售费用	3,929.90	4,234.30	4,439.20	4,568.20	4,656.30	4,656.30
减：管理费用	5,620.60	5,818.80	5,918.30	5,990.10	5,984.20	5,984.20
减：财务费用	1.7	1.8	1.9	2	2	2
减：资产减值损失	25.5	27.5	28.9	29.8	30.4	30.4
二、营业利润	2,110.90	2,534.10	2,858.70	3,055.30	3,246.10	3,246.10
加：营业外收入	340					
三、息税前利润总额	2,450.90	2,534.10	2,858.70	3,055.30	3,246.10	3,246.10
加：折旧与摊销	424.5	431.5	402.8	397.2	331.74	331.74
减：资本性支出	926.5	122.9	108.2	250.8	346.2	346.2
减：营运资金增加	-112.4	75.4	49.9	30.7	22	
加：长期投资现金流						
五、企业税前现金流	2,061.30	2,767.30	3,103.40	3,171.00	3,209.64	3,231.64
折现率(税前)	11.66%	11.66%	11.66%	11.66%	11.66%	11.66%
折现期	0.5	1.5	2.5	3.5	4.5	5.5
折现系数	0.9463	0.8475	0.759	0.6798	0.6088	5.2213
折现额	1,950.61	2,345.29	2,355.48	2,155.65	1,954.03	16,873.36
六、企业自由现金流评估值	27,634.41					
加：溢余资产（可扣除溢余负债）						
加：非经营性资产（可扣除非经营性负债）						
七、企业整体价值（≈）	27,630.00					
减：付息债务						
八、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27,630.00					

8、期末商誉减值测试的假设前提、关键参数、评估方法与收购时估值情况的差异：

	本期末	收购时
主要假设前提	1、公司的所有资产仍然按照目前的用途和方式使用，不考虑变更目前的用途或用途不变而变更规划和使用方式； 2、公司提供的有关法律性文件、各种	1、假设被评估企业将按现有的主营业务和经营方针持续经营； 2、被评估企业所遵循的有关法律、法规、政策、所在地的社会环

	会计凭证、账簿和其他资料真实、完整、合法、可靠； 3、以宏观环境相对稳定为假设前提；主要经营场所及业务所涉地区的社会、政治、法律、经济等经营环境无重大改变。	境相对于评估基准日无重大改变； 3、假设被评估企业对其资产按目前的用途和使用方式、规模、频度、环境等情况继续使用。
评估方法	收益现值法	收益现值法
折现率	13.00%	11.66%
平均收入增长率	4.50%	18.75%
平均利润总额预期增长率	7.33%	52.53%
稳定期增长率		0.24%
平均利润率	15.08%	29.75%

经过比对，本期商誉减值测试所使用的假设前提、评估方法等的选取或确定依据，与收购时估值的情况未发现存在明显差异，关键参数选择较收购时更为谨慎，收入增长率和平均利润总额增长率有较大差异，公司认为财汇科技被收购以后的增长率较购并之初的迅速增长的下降是和公司经济生命周期相符的。

(三) DZH Financial Research, Inc.

子公司阿斯达克网络于2012年支付330,000,000.00日元合并成本收购了日本公司100%的权益。合并成本超过按比例获得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港币28,692,077.00元，确认为日本公司相关的商誉。

1、经营现状

DZH Financial Research, Inc. 成立于1999年12月，总部位于日本东京。日本公司最初专注于日本股市的咨询业务，目前已经发展成为一家专业的金融信息提供商，提供各种金融资讯，涵盖日本股市、中国股市、外汇投资和国际金融信息、以及一系列的投资信息。

2、收购起至期末日本公司的主要报表科目（单位：港币万元）：

资产负债表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流动资产	2,092.94	1,493.97	1,475.68	1,333.98	1,158.50	686.66
非流动资产	774.89	784.60	264.14	366.43	414.80	458.29
资产总额	2,867.83	2,278.57	1,739.82	1,700.41	1,573.30	1,144.95
流动负债	612.22	928.54	432.54	402.48	1,029.24	1,105.94
非流动负债	20.85					
负债总额	633.07	928.54	432.54	402.48	1,029.24	1,105.94
未分配利润	2,116.25	1,770.26	1,842.82	1,249.24	515.58	35.93
所有者权益合计	2,234.76	1,350.03	1,307.28	1,297.93	544.06	39.01

利润表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总收入	3,950.47	3,444.02	3,250.42	3,074.54	3,132.38	3,115.36
营业总成本	3,241.65	2,926.12	2,617.61	2,339.28	2,419.59	2,722.90

其中：营业成本	2,603.91	2,340.21	2,054.18	1,813.52	1,904.35	2,147.80
期间费用	637.75	585.91	563.43	525.76	515.24	575.10
利润总额	708.81	517.90	632.81	727.06	701.03	377.21
净利润	474.76	345.99	409.54	593.58	733.66	348.07

日本公司自收购起收入及净利润较为平稳，各年均完成了收购时收益法评估的盈利预测，未见商誉减值迹象。

3、资产组的构成及资产组的确定方法

公司之所以溢价收购日本公司股权，看中的是该公司在客户资源、产品优势，以及并购后的协同效应。因此公司根据资产组能独立产生现金流入，同时管理层能够独立管理生产经营活动和对资产使用或处置进行决策的原则，确定将“DZH Financial Research, Inc.”整体，作为商誉减值测试中分配商誉的资产组。

4、商誉的分摊方法

商誉按照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比例分摊。资产组账面金额为 1,958.10 万元，分摊商誉原值为 2,514.00 万元，包含商誉的资产组账面价值为 4,472.10 万元。

5、商誉减值测试的假设前提

- 1) 估值主要基于由管理层提供的 2018 年 10 月 31 日未经审计的管理账；
- 2) 资产组/资产组组合将由管理层按其所计划进行运营及发展；
- 3) 估值主要是基于由管理层提供的未来现金流量预测。在所提供的财务资料内列示的预测属合理，反映出市场状况及经济基础，并将予落实；
- 4) 将正式取得资产组/资产组组合营运或拟营运业务所在地区所需之所有相关法定批文及商业证书或执照，且可于其届满时重续；
- 5) 资产组/资产组组合所经营行业将有充足技术员工供应；且资产组/资产组组合将留聘具备才干的管理人员、主要人员及技术员工，以支持其持续营运及发展；
- 6) 资产组/资产组组合营运或拟营运业务所在地区的现行税法不会有重大变动，而其应付税率将维持不变，且将遵守所有使用的法律与法规；
- 7) 资产组/资产组组合营运或拟营运业务所在地区的政治、法律、经济或金融状况不会有重大变动，导致对资产组/资产组组合所得收益及盈利能力构成不利影响；
- 8) 资产组/资产组组合营运所在地区的利率与汇率与现行水平不会有重大差异。

6、关键参数的选取与确定

本次对 DZH Financial Research, Inc. 的估值采用收益现值法，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

对其进行折现后得出资产组组合的经营性资产价值，然后加上基准日的长期股权投资价值、溢余或非经营性资产价值的影响，得到资产组组合价值为折合为日币 1,398,176,900.00 元。

在计算加权平均资本成本的过程中，我们选取了数家在业务范围及营运方面皆与 DZH Financial Research, Inc. 相近的上市公司作为可比公司。可比公司选择标准如下：

- 1) 公司主要从事金融数据提供商业务；
- 2) 公司拥有充足上市及营运历史；
- 3) 公司的财务资料可公开查询。

日本公司的加权平均资本成本在估值日采纳的主要参数如下：

主要参数	2018年12月31日(税前)
a) 无风险利率	0.127%
b) 市场预期回报率	9.837%
c) 市场风险溢价	9.710%
d) 贝塔系数	0.78498
e) 权益成本	7.749%
f) 债务成本(税前)	1%
i) 权益资本占总资本的比重	91.88%
j) 债务资本占总资本的比重	8.12%
加权平均资金成本	7.20%

7、商誉减值测试过程

公司期末对收购日本公司形成的商誉进行了减值测试，根据最近一期的财务预算来编制未来5年（预算期）的现金流量预测，并推算之后年度的现金流量，并假定超过5年财务预算之后年份的现金流量保持稳定，确定了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测算结果认为日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的税前可回收金额为 139,817.69 万日元。根据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1: 0.0619），资产负债表日的可回收金额为 8,652.90 万元。

项目	原币	汇率	折人民币万元
资产组账面价值（净资产）	HKD 22,347,583.02	0.8762	1,958.10
加：商誉			2,514.00
合计			4,472.10
资产组可收回金额	JPY 1,398,176,900.00	0.0619	8,652.90
资产组账面价值（含商誉）大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减值金额）			

收益法预测表及评估结果表（税前）

项目\日币万元	2019	2020	2021	2022	2023	2024
营业收入	57,063.39	58,775.29	60,538.55	62,354.71	64,225.35	

营业成本	38,220.99	39,367.62	40,548.65	41,765.11	43,018.07	
毛利	18,842.40	19,407.67	19,989.90	20,589.59	21,207.28	
折旧与摊销	141.42	151.42	151.42	151.42	151.42	
营业费用	8,669.65	8,923.98	9,196.24	9,476.67	9,765.51	
利润总额	10,031.33	10,332.27	10,642.23	10,961.50	11,290.35	
加：折旧和摊销	141.42	151.42	151.42	151.42	151.42	
减：资本性支出	100.00	50.00	50.00	50.00	50.00	
自由现金流	10,072.75	10,433.69	10,743.66	11,062.92	11,391.77	158,192.17
折现率（税前）	7.20%	7.20%	7.20%	7.20%	7.20%	7.20%
折现期（年限）	1	2	3	4	5	6
折现系数	0.93	0.87	0.81	0.76	0.71	0.71
收益现值	9,396.11	9,079.01	8,720.73	8,376.66	8,046.23	111,734.24
收益现值合计						155,352.99
减：10% discount for private company						15,535.30
评估值(≈)						139,817.69
2018 年底日币汇率						0.0619
折合人民币（万元）						8,652.90

8、期末商誉减值测试的假设前提、关键参数、评估方法与收购时估值情况的差异：

	本期末	收购时
主要假设前提	1、资产组将由管理层按其所计划进行运营及发展； 2、估值主要是基于由管理层提供的未来现金流量预测。在所提供的财务资料内列示的预测属合理，反映出市场状况及经济基础，并将予落实； 3、资产组所经营行业将有充足技术员工供应；且资产组将留聘具备才干的管理人员、主要人员及技术员工，以支持其持续营运及发展； 4、资产组营运或拟营运业务所在地区的现行税法不会有重大变动，而其应付税率将维持不变，且将遵守所有使用的法律与法规；政治、法律、经济或金融状况不会有重大变动，导致对资产组所得收益及盈利能力构成不利影响； 5、资产组营运所在地区的利率与汇率与现行水平不会有重大差异。	评估报告未提及
评估方法	收益现值法	收益现值法
折现率	7.20%	13.36%
平均收入增长率	3.00%	
平均利润总额预期增长率	3.00%	
稳定期增长率	3.00%	
平均利润率	17.58%	4.18%

公司收购时的评估报告未提及当时的假设前提，无法进行比对；评估方法与收购时均采用收益法；关键参数折现率较收购时有所下降，主要是由于收购时间

较为久远，多年来市场情况所有变化，本年减值测试时根据现行经济情况重新判断了折现率。

(四) Dzh International Pte. Ltd

子公司阿斯达克网络于 2014 年支付美金 7,200,000.00 元合并成本收购了 DZH International Pte. Ltd 及其全资子公司 Solutions Lab (Malaysia) Sdn Bhd 100% 的权益。合并成本超过按比例获得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港币 18,514,988.00 元，确认为大智慧国际相关的商誉。

1、经营现状

大智慧国际是新加坡本土最大的行情资讯和交易系统服务商，为新加坡、马来西亚、印度尼西亚等东南亚国家主流金融机构公司提供定制化的行情资讯和在线交易解决方案。公司不断推进产品研发和服务创新，开发出一系列精确、易用的金融数据分析工具，在为跨国金融机构的服务上也迈出了坚实的步伐。

2、收购起至期末大智慧国际的主要报表科目（单位：港币万元）：

资产负债表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2015/12/31	2014/12/31
流动资产	5,538.70	4,854.75	3,210.07	4,941.99	4,049.34
非流动资产	2,009.82	2,049.50	1,815.57	63.26	16.04
资产总额	7,548.52	6,904.25	5,025.64	5,005.25	4,065.38
流动负债	2,316.39	4,557.80	1,692.98	922.13	939.53
非流动负债			2.26	2.30	2.47
负债总额	2,316.39	4,557.80	1,695.24	924.43	942.00
未分配利润	3,772.36	2,729.95	3,529.15	2,292.33	1,256.85
所有者权益合计	5,232.13	2,346.45	3,330.40	4,080.82	3,123.38

利润表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营业总收入	6,368.00	5,518.49	3,994.09	3,455.40	3,997.96
营业总成本	5,528.70	4,380.58	3,389.62	2,047.91	2,796.93
其中：营业成本	3,865.70	2,838.41	1,971.46	1,675.61	2,267.16
期间费用	1,663.00	1,542.17	1,418.16	372.30	529.77
利润总额	839.30	1,137.91	604.46	1,407.50	1,201.03
净利润	710.40	1,042.41	565.98	1,236.83	1,035.48

大智慧国际自收购起收入及净利润较为平稳，完成了收购时收益法评估的盈利预测，未见商誉减值迹象。

3、资产组的构成及资产组的确定方法

公司之所以溢价收大智慧国际的股权，看中的是该公司在新加坡地区的市场地位和客户资源，以及并购后的协同效应。因此公司根据资产组能独立产生现金流入，同时管理层能够独立管理生产经营活动和对资产使用或处置进行决策的原则，确定将“DZH International Pte. Ltd”及其全资子公司“Solutions Lab (Malaysia) Sdn Bhd”整体，作为商誉减值测试中分配商誉的资产组。

4、商誉的分摊方法

商誉按照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比例分摊。资产组账面金额为 4,531.49 万元，分摊商誉原值为 1,622.28 万元，包含商誉的资产组账面价值为 6,153.77 万元。

5、商誉减值测试的假设前提

1) 估值主要基于由管理层提供的 2018 年 10 月 31 日未经审计的管理账；

2) 资产组/资产组组合将由管理层按其所计划进行运营及发展；

3) 估值主要是基于由管理层提供的未来现金流量预测。在所提供的财务资料内列示的预测属合理，反映出市场状况及经济基础，并将予落实；

4) 将正式取得资产组/资产组组合营运或拟营运业务所在地区所需之所有相关法定批文及商业证书或执照，且可于其届满时重续；

5) 资产组/资产组组合所经营行业将有充足技术员工供应；且资产组/资产组组合将留聘具备才干的管理人员、主要人员及技术员工，以支持其持续营运及发展；

6) 资产组/资产组组合营运或拟营运业务所在地区的现行税法不会有重大变动，而其应付税率将维持不变，且将遵守所有使用的法律与法规；

7) 资产组/资产组组合营运或拟营运业务所在地区的政治、法律、经济或金融状况不会有重大变动，导致对资产组/资产组组合所得收益及盈利能力构成不利影响；

8) 资产组/资产组组合营运所在地区的利率与汇率与现行水平不会有重大差异。

6、关键参数的选取与确定

本次对大智慧国际的估值采用收益现值法，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得出资产组组合的经营性资产价值，然后加上基准日的长期股权投资价值、溢余或非经营性资产价值的影响，得到资产组组合价值为新加坡元 24,510,000.00 元。

在计算加权平均资本成本的过程中，我们选取了数家在业务范围及营运方面皆与大智慧国际相近的上市公司作为可比公司。可比公司选择标准如下：

1) 公司主要从事金融数据提供商业务；

2) 公司拥有充足上市及营运历史；

3) 公司的财务资料可公开查询。

大智慧国际的加权平均资本成本在估值日采纳的主要参数如下：

主要参数	2018 年 12 月 31 日 (税后)	2018 年 12 月 31 日 (税前)
a) 无风险利率	2.51%	2.51%
b) 市场预期回报率	11.36%	11.36%
c) 市场风险溢价	8.85%	8.85%
d) 贝塔系数	0.90	0.90

主要参数	2018年12月31日(税后)	2018年12月31日(税前)
e) 企业特有风险溢价	8.00%	8.00%
f) 规模溢价	3.67%	3.67%
g) 权益成本	20.19%	20.19%
h) 债务成本	11.33%	11.33%
i) 权益资本占总资本的比重	91.73%	91.73%
j) 债务资本占总资本的比重	8.27%	8.27%
k) 企业税率	15.00%	
加权平均资金成本	19.90%	20.12%

因此，我们于估值日期选用加权平均资本成本 19.90%作为大智慧国际的折现率，选用 20.12%作为大智慧国际的税前折现率。

7、商誉减值测试过程

公司期末对收购大智慧国际形成的商誉进行了减值测试，并聘请了罗马国际评估有限公司对其可回收价值进行了评估，出具了档案编号为 OA/BVIA5175V18/AK(a) 《“使用价值”评估》。评估报告中认为大智慧国际于估值日期的“使用价值”为 24,510,000.00 新加坡元（税后）。

公司以上述评估报告为基准，对相关预测调整为税前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测算资产组可收回金额为 26,322,714.29 新加坡元（税前），根据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1: 5.0062），折算为人民币 13,177.68 万元（税前）。经测试，孙公司形成的商誉本期末未发生减值。

项目	原币	汇率	折人民币万元
资产组账面价值（净资产）	HKD 51,717,517.69	0.8762	4,531.49
加：商誉			1,622.28
合计			6,153.77
资产组可收回金额	SD 26,322,714.29	5.0062	13,177.68
资产组账面价值（含商誉）大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减值金额）			

收益法预测表及评估结果表（税前）

项目\新加坡万元	2018年11-12月	2019	2020	2021	2022	2023	2024年及以后
营业收入	177.90	1,125.84	1,215.91	1,313.18	1,378.84	1,396.81	1,415.01
营业成本	48.26	225.18	231.93	243.53	255.71	259.04	262.42
毛利	129.63	900.66	983.97	1,069.65	1,123.13	1,137.76	1,152.59
折旧与摊销	2.10	13.19	13.80	14.40	4.77	2.05	2.05
营业费用	97.77	633.05	652.05	675.29	709.75	719.00	728.37
利润总额	29.77	254.42	318.13	379.96	408.61	416.71	422.17
加：折旧和摊销	2.10	13.19	13.80	14.40	4.77	2.05	2.05
减：资本性支出	2.05	2.05	2.05	2.05	2.05	2.05	2.05
减：营运资本增加	1.04	-12.79	-2.31	-2.87	2.58	0.68	1.68
自由现金流	30.86	252.76	327.57	389.44	413.90	417.39	423.85

折现率(税前)	20.12%	20.12%	20.12%	20.12%	20.12%	20.12%	20.12%
折现期(年限)	0.08	0.67	1.67	2.67	3.67	4.67	5.67
折现系数	0.98	0.88	0.74	0.61	0.51	0.42	2.01
收益现值	30.38	223.61	241.32	238.74	211.25	177.35	849.98
收益现值合计							1,972.62
加: 溢余资产评估值							622.88
加: 非经营性资产							36.76
减: 非经营性负债							0
评估值(≈)							2,632.27
2018 年底新加坡元汇率							5.0062
折合人民币(万元)							13,177.68

8、期末商誉减值测试的假设前提、关键参数、评估方法与收购时估值情况的差异:

	本期末	收购时
主要假设前提	1、资产组将由管理层按其所计划进行运营及发展; 2、估值主要是基于由管理层提供的未来现金流量预测。在所提供的财务资料内列示的预测属合理,反映出市场状况及经济基础,并将予落实; 3、资产组所经营行业将有充足技术员工供应;且资产组将留聘具备才干的管理人员、主要人员及技术员工,以支持其持续营运及发展; 4、资产组营运或拟营运业务所在地区的现行税法不会有重大变动,而其应付税率将维持不变,且将遵守所有使用的法律与法规;政治、法律、经济或金融状况不会有重大变动,导致对资产组所得收益及盈利能力构成不利影响; 5、资产组营运所在地区的利率与汇率与现行水平不会有重大差异。	公司是一家以股东价值最大化为目标,以合理方式管理运营的持续经营企业。
评估方法	收益现值法	收益现值法
折现率	20.12%	15.65%
平均收入增长率	4.72%	10.00%
平均利润总额预期增长率	11.06%	10.00%
稳定期增长率	1.31%	
平均利润率	27.43	

公司商誉减值测试所使用的假设前提未与收购时估值的假设前提冲突,且根据近年来的经济形势、公司具体情况进行了调整,使其更符合现时的商誉减值测试要求;评估方法与收购时均采用收益法;关键参数折现率较收购时有所上升,主要是由于收购时间较为久远,多年来市场情况所有变化,本年减值测试时根据现行经济情况重新判断了折现率。关键参数选择较收购时更为谨慎。

会计师意见:

会计师根据《会计监管风险提示第8号——商誉减值》的要求，对公司期末商誉减值测试所使用的假设条件、估值方法、主要参数等进行了复核，认为公司所使用的假设条件、估值方法、主要参数等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及市场行情；并比较了不同折现率下的计算结果，结合上述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未发现上述商誉存在减值迹象。

十一、年报披露，货币资金期末余额11.10亿元，占总资产的比例为54.65%，其中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为6亿元。请公司：（1）补充披露货币资金受限的具体情况、是否存在潜在的合同安排或限制性用途，并核实相关信息披露是否真实准确完整；（2）鉴于总资产中54.65%为货币资金，且常年用于购买理财产品，结合公司业务发展，说明保有大量货币资金的原因，以及是否存在货币资金使用低效的情况。

公司回复：

（一）补充披露货币资金受限的具体情况、是否存在潜在的合同安排或限制性用途，并核实相关信息披露是否真实准确完整。

公司期末受限货币资金为无法提前支取的定期存款及大额存单。具体受限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序号	银行	存款项目	金额（单位：元）	起始日	到期日
1	民生银行	大额存单	20,000,000.00	2018/10/16	2021/10/16
2	民生银行	大额存单	20,000,000.00	2018/10/29	2021/10/29
3	民生银行	大额存单	20,000,000.00	2018/10/29	2021/10/29
4	民生银行	大额存单	20,000,000.00	2018/10/29	2021/10/29
5	民生银行	大额存单	20,000,000.00	2018/10/29	2021/10/29
6	招商银行	大额存单	20,000,000.00	2018/10/29	2021/10/29
7	招商银行	大额存单	20,000,000.00	2018/10/29	2021/10/29
8	招商银行	大额存单	20,000,000.00	2018/10/29	2021/10/29
9	招商银行	大额存单	20,000,000.00	2018/11/21	2021/11/21
10	招商银行	大额存单	20,000,000.00	2018/11/21	2021/11/21
11	招商银行	大额存单	20,000,000.00	2018/11/21	2021/11/21
12	招商银行	大额存单	20,000,000.00	2018/11/21	2021/11/21
13	招商银行	大额存单	20,000,000.00	2018/11/21	2021/11/21
14	招商银行	大额存单	20,000,000.00	2018/11/21	2021/11/21
15	招商银行	大额存单	20,000,000.00	2018/11/21	2021/11/21
16	招商银行	大额存单	20,000,000.00	2018/11/21	2021/11/21
17	招商银行	大额存单	20,000,000.00	2018/11/21	2021/11/21
18	招商银行	大额存单	20,000,000.00	2018/11/21	2021/11/21
19	招商银行	大额存单	30,000,000.00	2018/11/21	2021/11/21
20	招商银行	大额存单	20,000,000.00	2018/12/10	2019/3/10
21	招商银行	大额存单	20,000,000.00	2018/12/10	2021/12/10

22	招商银行	大额存单	20,000,000.00	2018/12/10	2021/12/10
23	招商银行	大额存单	30,000,000.00	2018/12/10	2021/12/10
24	光大银行	定期存款	50,000,000.00	2018/12/10	2021/12/10
25	光大银行	定期存款	10,000,000.00	2018/12/7	2019/3/7
26	光大银行	定期存款	50,000,000.00	2018/12/13	2019/3/13
27	光大银行	定期存款	10,000,000.00	2018/12/10	2019/2/10
	合计		600,000,000.00		

经核实，公司的购买大额存单、定期存款除无法提前支取的限制外，不存在其他潜在的安排或限制性用途。公司已在年报中披露为受限的定期存款。

（二）结合公司业务发展，说明保有大量货币资金的原因，以及是否存在货币资金使用低效的情况

除上述受限货币资金外，2018年底公司货币资金余额为5.10亿元，其中境外货币资金余额2.35亿元，境内货币资金余额2.75亿元。由于没有回报较高的理财产品，因此境外子公司未做委托理财。境内货币资金留存是需要备付：（1）2018年年年终奖及职工薪酬约0.56亿元；（2）因公司虚假陈述案尚须支付的赔偿款约0.67亿元，详见问题十四和问题十五的回复；（3）其他日常经营的流动资金。

此外，公司保有大量货币资金的原因是：（1）公司主动调整资产结构，进一步聚焦核心业务，优化资源配置；（2）增加公司资金储备，以支持重点新产品的开发和运营；（3）在过去二年金融市场波动较大、投资风险较高的外部环境下，公司购买定期存款和大额存单，保证了资金安全，增加公司收益。

综上所述，公司不存在货币资金使用低效的情况。

会计师意见：

会计师在年审过程中，获取了期末受限货币资金的明细，同时对受限情况及原因进行了核实，我们认为除了无法提前支取的限制外，不存在其他潜在的安排或限制性用途，相关披露真实、准确、完整。

十二、年报披露，委托理财情况中列示，银行理财发生额为32,700.00万元，未到期余额6,400.00万元。其他流动资产中列示，贷款和应收款（理财产品）期末余额为4,000.00万元，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期末余额为2,445.54万元。请公司：（1）补充披露单项委托理财情况，并说明理财投向及相关收益情况；（2）对委托理财的披露情况作出说明，若公司未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请说明原因；（3）说明委托理财的列报项目、会计处理方法及依据，并补充披露贷款和应收款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具体内容和会计处理依据。

公司回复：

（一）补充披露单项委托理财情况，并说明理财投向及相关收益情况

2018 年公司委托理财投向及相关收益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单位：万元）	起始日	结束日	本期购入	本期赎回	投资收益
上海银行“赢家”货币及债券系列（点滴成金）理财产品（赢家 WG17M01048A 期）	2017/12/20	2018/1/24		3,000.00	8.37
上海银行“赢家”货币及债券系列（点滴成金）理财产品（赢家 WG17M03039 期）	2017/10/18	2018/1/17		5,000.00	9.34
上海银行“赢家”货币及债券系列（点滴成金）理财产品（赢家 WG18M01001A 期）	2018/1/10	2018/2/23	5,000.00	5,000.00	24.45
上海银行“赢家”货币及债券系列（点滴成金）理财产品（赢家 WG18M03007A 期）	2018/2/28	2018/5/30	3,000.00	3,000.00	32.11
民生天天增利 FGAF18168G	2018/6/4	2018/6/29	1,000.00	1,000.00	2.56
民生天天增利 FGAF18168G	2018/6/4	2018/6/15	2,500.00	2,500.00	2.83
民生天天增利 FGAF18168G	2018/6/7	2018/6/29	1,000.00	1,000.00	2.25
与利率挂钩的结构性的产品	2018/4/13	2018/7/13	11,000.00	11,000.00	126.09
与利率挂钩的结构性的产品	2018/7/13	2018/9/12	11,000.00	11,000.00	78.04
浙商证券汇银 182 号固定收益凭证	2018/4/27	2018/8/1	2,000.00	2,000.00	25.31
中国中投证券安享 65 号（产品代码：SZ1665）	2018/3/23	2018/4/19	1,000.00	1,000.00	3.77
中国中投证券安享 93 号（产品代码：SZ3693）	2018/4/20	2018/7/4	1,000.00	1,000.00	10.27
光大银行定活宝（机构）	2018/5/30	2018/10/10	500.00	500.00	8.20
光大银行定活宝（机构）	2018/5/30	2018/10/23	500.00	500.00	9.00
光大银行定活宝（机构）	2018/5/30	2018/12/31	800.00		
中国中投证券安享 130 号（产品代码：SDC630）	2018/7/6	2018/9/3	1,000.00	1,000.00	6.86
上海银行“赢家”货币及债券系列（点滴成金）理财产品（WG18M01004A）	2018/1/31	2018/3/7	1,000.00	1,000.00	3.84
上海银行“赢家”货币及债券系列（点滴成金）理财产品（WG18M03004A）	2018/1/31	2018/5/2	2,000.00	2,000.00	21.40
上海银行“赢家”货币及债券系列（点滴成金）理财产品（WG18M03005A）	2018/2/7	2018/5/9	1,500.00	1,500.00	16.16
上海银行“赢家”货币及债券系列（点滴成金）理财产品（WG18M03007A）	2018/2/28	2018/5/30	2,000.00	2,000.00	21.40

上海银行“赢家”货币及债券系列 (点滴成金)理财产品 (WG18M03009A)	2018/3/14	2018/6/13	1,000.00	1,000.00	10.58
上海银行“赢家”货币及债券系列 (点滴成金)理财产品 (WG17M03041A)	2017/11/1	2018/1/31		2,500.00	24.40
上海银行“赢家”货币及债券系列 (点滴成金)理财产品 (WG17M03048A)	2017/12/20	2018/3/21		3,000.00	32.46
上海银行“赢家”货币及债券系列 (点滴成金)理财产品 (WG17M01048A)	2017/12/20	2018/1/24		2,000.00	8.14
上海银行“赢家”货币及债券系列 (点滴成金)理财产品 (WG18M03049A)	2018/12/26	2019/3/27	2,000.00		
上海银行“赢家”货币及债券系列 (点滴成金)理财产品 (WG18M01050A)	2018/12/28	2019/1/30	2,000.00		
中国中投证券安享 66 号收益凭证 (SZ1666)	2018/3/23	2018/7/4	3,000.00	3,000.00	41.13
中国中投证券安享 96 号收益凭证 (SZ3696)	2018/5/4	2018/7/17	2,000.00	2,000.00	19.13
中国中投证券安享 131 号收益凭证 (SDC631)	2018/7/6	2018/9/3	3,000.00	3,000.00	20.59
中国中投证券安享 151 号收益凭证 (SDH151)	2018/7/20	2018/9/18	2,000.00	2,000.00	13.34
“兴业金雪球-优先 3 号”	2018/5/30	无固定期限	2,700.00	2,700.00	3.40
“兴业金雪球-优先 3 号”(3M)	2018/6/7	无固定期限	2,000.00	2,000.00	2.52
“金雪球-优悦”保本开放式理财产品(1M)	2018/6/19	2018/7/19	4,700.00	4,700.00	15.67
“金雪球-优悦”保本开放式理财产品(2M)	2018/7/25	2018/9/25	4,700.00	4,700.00	30.13
“金雪球-优悦”保本开放式理财产品(2M)	2018/8/20	2018/10/22	1,000.00	1,000.00	6.51
“金雪球-优悦”保本开放式理财产品(3M)	2018/9/19	2018/12/19	2,000.00	2,000.00	18.82
“金雪球-优悦”保本开放式理财产品(2M)	2018/9/29	2018/11/29	4,700.00	4,700.00	28.90
“金雪球-优悦”保本开放式理财产品(2M)	2018/10/24	2018/12/24	1,600.00	1,600.00	9.84
“兴业金雪球-优悦”	2017/12/20	2018/2/22		2,000.00	16.54
步步生金 8688 号	2018/6/19	2018/9/14	600.00	600.00	2.63

点金公司理财增利系列 51496 号理财计划	2017/12/26	2018/4/19		1,000.00	12.96
岁月流金 51512	2018/4/24	2018/9/13	1,000.00	1,000.00	15.05
步步生金（保本）8688	2018/9/14		1,000.00		8.43
光大银行定活宝（机构）	2018/5/30		600.00		
光大银行定活宝（机构）	2018/5/30	2018/12/10	100.00	100.00	2.39
合计			89,500.00	101,600.00	755.82

2018 年底公司账面理财产品明细如下：

资产负债表列示 (单位：万元)	产品名称	起始日	结束日	期末余额	期末公允价值变动
其他流动资产—可供出售余额	光大银行定活宝	2018/5/30	2018/12/31	800.00	21.21
其他流动资产—可供出售余额	步步生金	2018/9/14	无固定期限	1,000.00	8.43
其他流动资产—可供出售余额	光大银行定活宝	2018/5/30	无固定期限	600.00	15.90
	小计			2,400.00	45.54
其他流动资产—贷款和应收款(理财产品)	上海银行“赢家”货币及债券系列(点滴成金)理财产品	2018/12/26	2019/3/27	2,000.00	
其他流动资产—贷款和应收款(理财产品)	上海银行“赢家”货币及债券系列(点滴成金)理财产品	2018/12/28	2019/1/30	2,000.00	
	小计			4,000.00	
	合计			6,400.00	45.54

(二)对委托理财的披露情况作出说明，若公司未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请说明原因

购买理财产品的事前审批：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 2018 年第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 2018 年 5 月 24 日召开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自有资金的情况和理财产品的市场状况，对最高额度不超过（含）五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银行、证券公司、保险公司或信托公司等金融机构理财产品，资金可循环使用。委托理财期限自该议案经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该决议已进行了公告（公告编号：2018-055、2018-056、2018-057、2018-070）。

购买理财产品情况的信息披露：公司年报中披露，委托理财发生额（指报告期内该类委托理财单日最高余额）为 3.27 亿元，委托理财发生总额为 8.95 亿元，未到期余额（指未到期的银行理财产品本金）为 6,400.00 万元。其他流动资产中列示的贷款和应收款（理财产品）4,000.00 万元是固定收益的理财产品金额，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445.54 万元是非保本浮动收益的理财产品本金和其公允价值变动合计金额，详见问题十二（三）的回复。上述委托理财发生额较大，但由于公司相关人员对委托理财事项的披露要求理解存在偏差，2018 年公司未在临时公告中披露上述委托理财的情况。公司未来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时对相关事项履行披露义务。

（三）说明委托理财的列报项目、会计处理方法及依据，并补充披露贷款和应收款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具体内容和会计处理依据

公司委托理财的产品分为保本固定收益和非保本浮动收益两种。

对于保本固定收益的理财产品，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的规定，将其分类为“贷款与应收款项”，根据其流动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贷款和应收款”，并按摊余成本计量，取得的收益计入“投资收益”科目。

对于非保本浮动收益的理财产品，根据中国证监会《2014 年上市公司年报会计监管报告》的规定将其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并按公允价值计量，根据其流动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由于该类理财产品无活跃市场报价，且预计能够收回投资本金及按产品说明书预期收益率计算的预期收益，因此持有期间其公允价值按本金加实际持有期限的预期收益确定，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赎回该类理财产品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累计变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会计师意见：

会计师对公司全年的委托理财进行了查验，复核了理财产品说明书、理财产品的性质、测算了全年应获取的投资收益等，公司的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投资收益核算准确，报表列示无误，相关披露真实、准确。

十三、年报披露，应付账款期末余额 1.46 亿元，其中应付成本费用款项 1.45 亿元。请公司补充披露应付成本费用款项的明细项目，并结合交易背景、交易对方和相关账龄说明应付账款的会计处理依据。

公司回复：

期末应付账款应付成本费用款项明细及账龄情况如下：

类别	金额（万元）	账龄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主播劳务费	12,473.06		12,473.06		
信息服务费	1,014.82	1,014.82			
技术服务费	378.68	376.21	2.47		
服务器托管费	216.68	215.79	0.30		0.60
其他	457.72	370.60	23.16	41.27	36.69
合计	14,540.96	1,977.42	12,498.98	41.27	37.29

1、主播劳务费是公司应向直播平台上主播支付的劳务报酬。期末余额尚未发放的主要原因，是由于部分主播账户未达到发放条件，其账户内金额低于 100 元，或未开通大智慧理财账户。该主播劳务费的发放条件已在官网上列明，同时公司征求了大邦律师事务所《关于视吧 APP 平台慧币管理及主播劳务费报酬问题答复意见》后，认为该笔费用仍构成公司的支付义务，作为应付账款列示。

2、信息服务费主要为公司应支付的行情数据费用，其中应付两交易所的行情数据费余额约 600 万元和 220 万元。技术服务费主要为公司提供服务外包业务，其中应付上海闾祺信息有限公司技术服务费 205.85 万元。服务器托管费中主要为应付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的服务器托管费 192.49 万元。

会计师意见：

会计师对应付账款期末余额中重要构成内容进行了查验，认为公司确认应付成本、费用的依据充分，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十四、年报披露，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 0.88 亿元，其中列支的费用为 0.67 亿元，较期初余额上涨 9311%。请公司补充披露其他应付款中列支的费用的款项性质和核算内容，并结合相关交易背景及交易对方等具体情况，说明期末余额大幅增加的原因及合理性。

公司回复：

2018 年公司年报披露，其他应付款期末列支费用金额共计 6,740.40 万元，较上期增长 9311%，主要原因是：（1）2018 年公司虚假陈述案中有部分案件已二审判决，公司承担赔偿责任，据此公司将应赔偿的金额计提并确认为“其他应付款”，同时冲回已二审判决案件原计提的“预计负债”；二审判决后，公司陆续支付了部分赔偿款，详见问题十五的回复；（2）2017 年公司虚假陈述案没有进入二审阶段，因此无上述“其他应付款”。

会计师意见：

会计师复核了其他应付款中费用上涨的原因，我们认为主要系已判决赔偿款尚未支付造成的，同时我们对期末应计入其他应付款的赔偿金额进行了复核，结果可以确认。

十五、年报披露，根据新增诉讼计的情况，2018 年公司计提了预计负债 48,414,127.64 万元，考虑二审判决的影响，最终对尚在审理中的剩余诉讼计提预计负债 17,084.95 万元。请公司：（1）分类披露公司所涉诉讼的具体情况，并说明相关诉讼不同阶段的具体会计处理方法、依据及合理性；（2）核实相关金额是否不准确，并进行相应更正。

公司回复：

（一）分类披露公司所涉诉讼的具体情况，并说明相关诉讼不同阶段的具

体会计处理方法、依据及合理性

公司所涉诉讼的原因：公司于 2016 年 7 月 20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处罚决定书》（[2016]88 号），中国证监会认定公司存在信息披露违法事实。公司因上述《行政处罚决定书》所涉及的虚假陈述责任，陆续收到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上海金融法院和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发来的《应诉通知书》、《民事裁定书》、《民事判决书》及相关法律文书。

截至 2019 年 3 月 8 日公司所涉诉讼的情况：

1、应诉情况：公司收到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一中院”）和上海金融法院发来的民事诉讼《应诉通知书》及相关法律文书合计 2739 例，一中院和上海金融法院已受理的原告诉公司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所涉诉讼请求金额合计为 52,190.82 万元；公司收到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发来《民事申请再审案件应诉通知书》及相关法律文书 1 例，诉讼请求金额为 135,942.51 元。

2、裁定情况：公司收到一中院发来的《民事裁定书》及相关法律文书合计 698 例，法院准许原告撤回对公司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的起诉，撤回的诉讼请求金额合计为 14,930.13 万元。

3、一审判决情况：公司收到一中院《民事判决书》及相关法律文书，根据《民事判决书》显示，法院已对 1120 名原告诉本公司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做出一审判决，判决驳回 99 名原告的诉讼请求；判决公司赔偿 1021 名原告投资差额损失及佣金损失，累计判决驳回金额 7,689.24 万元，累计判决赔偿金额 16,642.13 万元。

4、二审判决情况：公司收到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发来的《民事判决书》，二审判决公司赔偿 592 名原告投资差额损失及佣金损失。公司根据上述涉诉事项的判决结果确认应赔偿金额 9,455.87 万元（截至 2019 年 3 月 8 日已支付赔偿金额合计 5,970.35 万元，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已支付赔偿金额合计 2,693.86 万元，上述已支付赔偿金额不含执行费）。

2016 年年报对所涉诉讼的会计处理方法：编制 2016 年年报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规定，公司认为虚假陈述案的已构成公司 2016 年的需承担的现时义务，其赔付责任应确认在 2016 年度。公司认为很可能需承担该赔付责任，并导致经济利益流出。2016 年公司计提的预计负债 18,870.05 万元，是公司基于当时现有事实情况，按谨慎性原则对虚假陈述纠纷案进行可靠计量的结果，因此公司对整个虚假陈述案进行合理估计后，以当时应诉金额作参考计提预计负债，并对无法预计的情况进行了披露。

2017 年年报和 2018 年年报对所涉诉讼的会计处理方法：编制 2017 年年报和 2018 年年报时，根据 2017 年度、2018 年度和期后虚假陈述案的变化，以及进一步取得的相关资料，公司重新对虚假陈述案的整体赔付情况进行合理估计，具体的方法如下：

1、尚未二审判决的虚假陈述案

公司对尚未二审判决的虚假陈述案计提预计负债的会计处理方式如下：（1）撤诉及原告败诉按从法院获取相关案件的撤诉裁定书及驳回判决书不予以确认相关赔偿金额；（2）未一审判决的案件中，已提起诉讼且已获取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登公司”）交易流水数据的按目前法院二审判决的赔偿规则，根据其实际情况进行测算，确定预计赔偿金额；（3）已提起诉讼且未获取中登公司交易流水数据的，按起诉书上的赔偿金额确认预计负债；（4）对尚未提起诉讼后续可能的赔偿，由于公司无法合理估计，未计提预计负债，对此公司在年度报告中进行了如实披露。

2、已二审判决的虚假陈述案

2018 年公司虚假陈述案中有部分案件已二审判决，公司承担赔偿责任，据此公司将应赔偿的金额计提并确认为“其他应付款”，同时冲回已二审判决案件原计提的预计负债。二审判决后，公司陆续支付了部分赔偿款，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尚有 6,734.85 万元未支付完毕。

（二）核实相关金额是否不准确，并进行相应更正

公司 2018 年年报第 17 页（二）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2 中，根据新增诉讼的情况，2018 年公司计提了预计负债 48,414,127.64 万元，此处有笔误，单位多了一个“万”字，应为“2018 年公司计提了预计负债 48,414,127.64 元”，其他并无不准确的情况。

会计师意见：

会计师对所有诉讼案件的相关数据进行了核对，并获取了诉讼案件的相关资料，重新测算了预计负债的计提金额，认为公司计提的预计负债的方法、结果合理，不同阶段的会计处理正确。

十六、年报披露，2018 年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4.75 亿元，投资支付的现金 8.95 亿元。相关金额较大且均较上年发生额大幅增加。请公司：（1）说明投资活动相关现金流出现大额收付，且较上年发生额大幅增加的原因及合理性；（2）补充披露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和投资支付的现金的明细项目，并说明相关交易事项是否履行了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回复：

（一）说明投资活动相关现金流出现大额收付，且较上年发生额大幅增加的原因及合理性

2018 年公司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和投资支付的现金明细：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金额（万元）	投资支付的现金	金额（万元）
赎回理财产品	101,600.00	购买理财产品	89,500.00
出售大智慧香港	45,507.50	其他	21.21

出售上海狮王	200.00		
其他	149.11		
合计	147,456.61	合计	89,521.21

2018 年投资活动相关现金流出现大额收付且同比大幅增加，主要原因是：

(1) 2017 年和 2018 年公司二次转让大智慧香港的股权回收大量现金，2018 年公司盈余资金较多，用于购买理财产品且资金循环使用，因此 2018 年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及投资支付的现金同时增长较多；(2) 2018 年出售大智慧香港剩余股权时收回现金 4.5507 亿元，导致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大于投资支付的现金；

(3) 2017 年 9 月公司转让大智慧香港股权回收现金 3.672 亿元，第四季度公司购买了银行大额存单、定期存款，增加了 2.15 亿元的受限货币资金（详见第 9 问的回复），因此 2017 年公司盈余资金不多，用于购买理财产品的投资也较少。

(二) 补充披露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和投资支付的现金的明细项目，并说明相关交易事项是否履行了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2018 年委托理财的明细详见问题十二的回复，其他明细项目详见问题十六（一）的回复。公司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中，2018 年赎回理财产品收到的现金约 10.16 亿元，2017 年赎回理财产品收到的现金为 2.32 亿元；投资支付的现金中，2018 年用于购买理财产品的现金约 8.95 亿元，2017 年用于购买理财产品的现金为 2.88 亿元。

相关交易事项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情况如下：

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决议已进行了公告，详见问题十二的回复。公司在购买和赎回理财产品时，均已获得了适当的审批。

公司于 2018 年 10 月 22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 2018 年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参股公司股权的议案》，公司将持有的大智慧香港 41.75%股权转让给恒生电子，股权转让价格合计为人民币 45,507.50 万元。相关转让手续已办理完毕。该股权转让事项已进行公告（编号：2018-107、2018-116）。

会计师意见：

我们复核了 2018 年“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投资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增加的原因，我们认为公司的回复符合实际情况，相关补充披露的内容与金额正确。

十七、年报披露，2018 年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为 3.80 亿元，其中列支的其他项目为 2.19 亿元；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为 8.73 亿元，其中列支的其他项目为 6.33 亿元。相关金额较大且均较上年发生额大幅增加。请公司：(1) 补充披露收到和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中列支的其他的其他的具体明细；(2) 结合交易背景及交易对方等具体情况，说明其他与经

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流出现大额收付，且较上年发生额大幅增加的原因及合理性。

公司回复：

**（一）补充披露收到和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中列支的其他的
具体明细**

2018 年公司收到和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中列支的其他的
具体明细：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 现金中的其他：	金额（万元）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 关的现金中的其他：	金额（万元）
年初受限货币资金本期收回	21,500.00	期末受限货币资金	60,000.00
个税手续费返还	205.08	支付诉讼赔偿费用	3,360.36
房屋违约金收入	228.01	个税手续费支出	14.00
其他	0.02	其他	0.14
合计	21,933.11	合计	63,374.51

**（二）结合交易背景及交易对方等具体情况，说明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
现金流出现大额收付，且较上年发生额大幅增加的原因及合理性**

公司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中，2018 年收回年初受限货币资金
2.15 亿，2017 年未发生此情况，因此发生额增长较多。

公司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出现大额收付，主要原因是：（1）2018
年末定期存款及大额存单增加，导致期末受限货币资金大幅增加；（2）2018 年
支付了部分诉讼赔偿费用。

2018 年底公司受限货币资金为 6 亿元，分别是 5 笔存入民生银行的大额存
单共计 1 亿元，18 笔存入招商银行的大额存单共计 3.8 亿元，4 笔存入光大银行
的定期存款 1.2 亿元。受限货币资金具体情况详见问题十一的回复。

会计师意见：

经核查，公司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其他、支付的其他与经营
活动有关的现金—其他的实际情况与上述公司回复相符，相关补充披露的内容与
金额正确。

**十八、年报披露，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中列示的营业收
入合计为 586,131,535.94 元，而合并利润表中列示的营业收入为
593,638,132.46 元，请说明上述差异的原因。**

公司回复：

公司 2018 年年报中披露的合并利润表中列示的营业收入为 593,638,132.46
元，是由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中列示的营业收入（即主营业务
收入）586,131,535.94 元与其他业务收入 7,506,596.52 元两项构成。

十九、2017年和2018年,公司分别将原全资子公司大智慧(香港)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智慧香港)51%股权和49%股权以3.67亿元、4.55亿元转让给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生电子),相关股权转让形成的投资收益构成2017年和2018年净利润的主要来源。请公司:(1)结合公司业务结构、现有业务盈利能力、核心资产现状,以及标的资产与公司业务的关联性,说明出售大智慧香港的原因,以及对公司持续经营、核心业务和技术等产生的影响;(2)根据公告,公司转让大智慧香港51%的股权,旨在与恒生电子开展战略合作,开拓海外市场业务,但次年即转让剩余股权,请说明分两次进行股权转让的原因及主要考虑,是否以实现2017年和2018年盈利为主要目的;(3)说明两次股权转让的定价依据、溢价或折价原因及合理性,两次股权转让价格差异较大的具体原因。

公司回复:

(一)结合公司业务结构、现有业务盈利能力、核心资产现状,以及标的资产与公司业务的关联性,说明出售大智慧香港的原因,以及对公司持续经营、核心业务和技术等产生的影响

1、公司业务结构、现有业务盈利能力、核心资产现状

业务结构:公司是国内领先的互联网金融信息服务提供商,主要业务聚焦在证券信息服务平台、大数据业务和境外业务三大板块。对证券信息服务平台来说,多年来公司在证券和互联网领域取得了很多资源和技术积累,优势是集行情、资讯和前端交易为一体化的金融信息服务系统。

核心资产状况:公司证券信息服务平台拥有最高1000万日活跃、最高3000万月活跃的高质量交易型用户,产品全面覆盖了移动、PC、网站、视频、TV等多种终端。公司大数据业务包括数据库产品、数据应用产品以及数据解决方案三大产品线,服务客户覆盖90%的银行、基金、保险资管机构和75%的券商、信托机构。境外业务中,阿斯达克网络是香港当地最大财经资讯服务商,市场占有率近70%;大智慧国际是新加坡本土最大的交易系统服务商,证券公司客户覆盖率达60%。

现有业务盈利能力:2018年公司证券信息服务平台、大数据业务和境外业务三大板块的收入分别为1.79亿元、1.55亿元和2.53亿元,净利润分别为-0.15亿元、0.28亿元和0.41亿元。大数据业务和境外业务持续多年保持盈利,盈利能力相对稳定;证券信息服务平台受公司战略布局、创新业务投入较大和金融市场波动影响连续亏损。

2、标的资产的业务情况

公司持有的全资子公司大智慧香港无实际业务,其全部资产即是持有艾雅斯的全部股权。艾雅斯原属于公司境外业务,其专注为香港及周边国家和地区的公司和期货公司提供优质、专业、稳定及创新的交易系统及结算系统方案。

艾雅斯一直跟着时代变迁及科技进步,不断为系统升级,机构客户已经超过 200 多家,在香港中小券商中市场占有率超过 70%。

3、标的资产与公司业务的关联性及出售标的资产对公司的影响

业务关联性小:艾雅斯从事的交易系统及结算系统方案的业务,与公司主营业务关联性较小,也不能有效利用公司在行情、资讯和前端交易为一体化的金融信息服务系统上积累的优势资源和技术。

2016 年(万元)	艾雅斯	公司	占比
总资产	5,242.07	164,873.51	3.18%
净资产	3,661.24	94,592.13	3.87%
营业收入	6,271.82	113,056.38	5.55%

业务比重小:2016 年公司交易系统业务收入(含艾雅斯和大智慧国际的交易系统业务)合计 8,693.60 万元,占总收入比重为 7.69%,并非公司主要业务方向。2016 年艾雅斯总资产、净资产、营业收入占公司总资产、净资产、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3.18%、3.87%、5.55%,对公司的整体经营影响较小。

综上所述,艾雅斯从事的交易系统及结算系统方案的业务,与公司主营业务关联性较小,艾雅斯的总资产、净资产、营业收入在公司内的比重均较小,对公司的整体经营影响很小。因此出售标的资产对公司持续经营、核心业务和技术不会产生其他实质影响。

4、出售标的资产的原因

艾雅斯从事交易系统及结算系统方案的业务,业务独立性较强。随着艾雅斯逐步发展壮大,艾雅斯提升技术水平和占领高端市场的需求日益强烈,而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生电子”)在券商核心交易系统领域拥有多年的技术、人才和经验积累,对于艾雅斯的发展有很大的帮助。因此,公司转让大智慧香港 51%的股权,旨在与恒生电子开展战略合作,开拓海外市场业务。

(二)根据公告,公司转让大智慧香港 51%的股权,旨在与恒生电子开展战略合作,开拓海外市场业务,但次年即转让剩余股权,请说明分两次进行股权转让的原因及主要考虑,是否以实现 2017 年和 2018 年盈利为主要目的

第一次股权转让的原因:2017 年,公司转让大智慧香港 51%的股权,旨在与恒生电子开展战略合作,开拓海外市场业务。

第二次股权转让的原因:一方面,恒生电子在 2017 年收购大智慧香港的 51%股权、取得其控制权后,为进一步优化和整合在香港市场的整体业务布局,有意收购大智慧香港的剩余股权;另一方面,公司考虑到艾雅斯从事的业务与公司业务相关性较小,并非公司的核心业务,且丧失控制权后公司已无法把控其未来的发展方向,同时公司也希望调整资产结构,进一步聚焦核心业务,增加公司资金储备,以支持重点新产品的开发和运营;经双方多次沟通,达成一致,公司将大智慧香港剩余股权转让给恒生电子。

因此，上述股权转让并非以实现 2017 年和 2018 年盈利为主要目的，而更多的是出于公司战略考虑。

（三）说明两次股权转让的定价依据、溢价或折价原因及合理性，两次股权转让价格差异较大的具体原因

第一次股权转让的定价依据：2017 年 8 月，公司转让大智慧香港 51% 股权时，恒生电子委托天源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大智慧香港股权价值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以 2017 年 6 月 30 日为基准日的评估报告（天源评报字[2017]第 0295 号），评估方法为资产基础法。根据上述评估报告，截至评估基准日，标的公司净资产账面价值为 5,842.28 万港币，评估价值为 74,900.90 万港币，评估增值 69,058.62 万港币。大智慧香港 51% 股权的转让价格，经公司与恒生电子协商一致，以评估价值为基础确定为 36,720 万元人民币，相对评估估值溢价约为 10.76%；大智慧香港的整体估值为 7.2 亿元人民币。

为了整合资源，2017 年 10 月，恒生电子和宁波高新区云汉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将恒生网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生网络”）100% 的股权以 1.25 亿元人民币的价格与香港大智慧（整体估值为 7.2 亿元人民币）进行换股合并，换股合并完成后，恒生网络成为大智慧香港的全资子公司，换股合并完成后大智慧香港的整体估值约为 8.45 亿元。

第二次股权转让的定价依据：2018 年，公司转让大智慧香港剩余股权的转让价格是双方基于 2017 年大智慧香港股权转让交易的价格及换股影响的基础上协商确定的。考虑到大智慧香港 2018 年的业绩增长（约 30%），经双方协商确定，此次股权转让对大智慧香港的整体估值约为 10.9 亿元，按 41.75% 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交易价格为人民币 45,507.50 万元。

会计师意见：

会计师在年报审计中对上述大智慧香港的股权转让事项进行了核查，通过获取相关股权转让文件、对收购方进行函证，以及向收购方进行访谈等审计程序，我们认为该股权转让事项的实际情况与上述的公司回复相符。

二十、2013 年，公司向自然人黄孟杰以 3,200 万元收购杭州大彩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大彩）80% 股权，随即增资 3,840 万元。次年，公司即决定将其中 31% 股权以 1 亿元转让给中彩合盛网络科技（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彩合盛）转让。后续，公司持有的杭州大彩剩余 49% 股权已全额计提减值准备。请公司：（1）杭州大彩主营业务为互联网彩票销售，与公司主业不相关，请说明公司收购非主业资产的主要考虑以及交易定价合理性；（2）公司收购非主业资产后随即增资，但次年即决定转让部分股权，且转让价格大幅溢价，请说明该交易安排的主要考虑，相关投资收益确认金额和时间，以及对当年业绩的影响；（3）交易对方中彩合盛成立于交易决策 2 个月前，注册资本仅 1000 万

元，截至 2018 年末，其仅支付 5,500 万元股权转让款，剩余 4,500 万元的其他应收款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请说明股权转让款的支付进度和坏账准备计提年度，交易对方未能足额支付款项原因，以及公司股权转让决策时，董事会是否审慎评估了交易对方的财务状况和履约能力；（4）请公司结合上述问题，说明相关交易是否具有交易实质，交易各方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是否存在其他相关协议或利益安排，以及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回复：

（一）杭州大彩主营业务为互联网彩票销售，与公司主业不相关，公司收购非主业资产的主要考虑以及交易定价合理性

公司收购互联网彩票销售公司的原因：公司是国内领先的互联网金融信息服务提供商，公司 C 端客户是证券市场的广大投资者，有较强的投资需求和一定的风险承受能力。公司认为，C 端客户在证券投资时购买一些彩票，增加的成本几乎可以忽略，但却可能获得可观的收益，彩票对 C 端客户有较强的吸引力，因此公司决定收购互联网彩票销售公司，丰富产品线，扩大服务范围，增加客户体验，促进收入增长。

交易的定价依据：2013 年 10 月，公司收购了杭州莲月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后更名为杭州大彩）80%的股权。杭州大彩是一家专业经营互联网彩票分析、彩票数据处理业务的公司。根据坤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的评估：评估基准日为 2013 年 8 月 31 日，本次分别采用资产基础法和收益法进行评估；经综合分析，本次交易最终采用收益法的评估结果，杭州大彩股东全部权益的评估价值为 4,038.95 万元。因此公司以 3,200 万元的价格收购了其 80%的股权。

（二）公司收购非主业资产后随即增资，但次年即决定转让部分股权，且转让价格大幅溢价，请说明该交易安排的主要考虑，相关投资收益确认金额和时间，以及对当年业绩的影响

公司对杭州大彩增资的情况：2013 年 11 月，公司向杭州大彩增资 3,840 万元，主要是为了增强其经营能力和抗风险能力，做大做强互联网彩票业务，扩展公司产品用户群，强化互联网金融领域业务。同时，杭州大彩另两位股东黄孟杰先生、陈胜利先生也以同样的价格和各自持股比例（11.4%和 9.6%）分别向杭州大彩增资 547.20 万元、412.80 万元。增资完成后杭州大彩注册资本由 200 万元增至 5,000 万元，股东持股比例保持不变。

公司转让杭州大彩部分股权的主要原因：收购并完成增资后，杭州大彩加大彩票的推广和客户资源的导流，并结合巴西世界杯足球赛的契机积极营销。2014 年 1-9 月份，其实现收入 345.47 万元、净利润-153.07 万元，与收购时的预期仍有较大的差距，未来经营情况能否改善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因此公司决定引入新股东，降低投资风险。中彩合盛网络科技（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彩合盛”）看好互联网彩票业务，有意以 1 亿元的价格购买杭州大彩 31%的股权，

相当于其整体估值 3.23 亿元，比公司投资时 8,800 万元的估值高出 267.05%。公司认为以上述价格转让其股权不损害公司利益，又达到了降低投资风险的目的。

股权转让的相关约定：2014 年 12 月，公司与中彩合盛签署《股权转让合同》，约定：公司以 10,000 万元的价格将杭州大彩 31% 的股权转让给中彩合盛，中彩合盛同意在《股权转让合同》生效后的 15 日内、最迟于 2014 年 12 月 15 日前（以时间后到者为准）向公司支付 55% 的股权转让价款 5,500 万元；另 45% 的股权转让价款 4,500 万元在 2015 年 6 月 30 日前或股权变更登记完成后的六个月内（以时间后到者为准）支付。上述股权转让时，公司和中彩合盛均未聘请评估公司对杭州大彩进行评估，股权转让价为协商价。

股权转让完成的确认：2015 年 1 月 6 日，中彩合盛向公司支付了 5,500 万元。1 月 7 日，杭州大彩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公司还持有其 49% 的股权。

公司转让杭州大彩 31% 的股权对 2015 年业绩的影响：

1、**公司取得的处置收益为 19,794.10 万元。**具体计算如下：处置收益=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10,000.00 万元）-按转让股权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3,689.78 万元*31%）-原合并时产生的商誉（3,060.53 万元）+剩余股权在处置日的公允价值（10,000.00 万元/31%*49%）-按剩余股权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3,689.78 万元*49%）；其中，剩余股权按处置价格作为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后，以长期股权投资权益法核算。

2、**公司计提了 13,977.50 万元的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自 2015 年 2 月起，由于互联网彩票处于行业整顿中，杭州大彩全面暂停互联网彩票销售。在编制 2015 年年报时，公司聘请了评估公司对持有的杭州大彩剩余股权公允价值进行了减值测试。由于无法预期其能否取得相关经营许可，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银信财报字[2016]沪第 008 号估值报告，采用成本法进行估值，确定 2015 年 12 月 31 日杭州大彩可回收价值评估值为 1,972.50 万元，剩余股权可回收价值评估值为 966.53 万元；而剩余股权按处置价格作为公允价值计量的金额为 14,944.02 万元，公司对差额 13,977.50 万元计提减值准备。

（三）请说明股权转让款的支付进度和坏账准备计提年度，交易对方未能足额支付款项原因，以及公司股权转让决策时，董事会是否审慎评估了交易对方的财务状况和履约能力；

公司对交易对方财务状况和履约能力的评估：2015 年 1 月 6 日，中彩合盛根据约定向公司支付了 5,500 万元。为证明中彩合盛对剩余股权转让价款的履约能力，中彩合盛控股股东自然人纪玉庄先生向公司出具了一份其个人于 2010 年签订的在京一套住宅的买卖合同：合同编号 XF519055，出卖人：北京新京润房地产有限公司，买受人：纪玉庄，房屋所有权证号：X 京房权证朝字第 1372122 号，房屋总价款：叁仟陆佰肆拾肆万壹仟零玖拾零元整。考虑该房产当

时的实际价值，公司认为中彩合盛或纪先生有能力支付剩余股权转让价款。

股权转让款的支付情况，及交易对方未能足额支付股权转让款的原因：2015年1月6日，中彩合盛向公司支付了5,500万元。不久后，财政部、民政部、国家体育总局联合下发《关于开展擅自利用互联网销售彩票行为自查自纠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自2015年1月15日起，国内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财政厅(局)、民政厅(局)、体育局针对目前彩票市场中存在擅自利用互联网销售彩票现象开展自查自纠工作。部分省级彩票管理中心从2015年2月25日起暂停接受互联网彩票销售订单，包括淘宝、QQ等在内的主流网站已暂停了网络彩票代销业务，杭州大彩也暂停了网络彩票代销业务。至今各彩票网站均暂停售彩。中彩合盛及纪先生以市场情况环境发生巨大不利变化、杭州大彩不能开展互联网彩票业务为由，一直拖欠剩余45%的股权转让价款。

公司计提坏账减值准备的情况：(1)截至2015年12月31日，中彩合盛暂停支付剩余股权转让价款4,500万元，该款项可收回性无法判断；剩余股权转让价款对应的杭州大彩股权比例为13.95%，公司按其股权公允价值作为可回收金额，计提减值准备42,248,362.50元。(2)2016年-2018年，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相关规定，并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按照中彩合盛未支付款项比例所占杭州大彩的年未经审计净资产份额与未收回款项的差额应增加计提坏账准备，2016年增加计提134.02万元，2017年增加计提89.02万元，2018年增加计提52.12万元。截止2018年末，该笔股权转让款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四) 说明相关交易是否具有交易实质，交易各方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是否存在其他相关协议或利益安排，以及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交易均为真实交易，交易各方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不存在其他相关协议或利益安排。

第二次股权转让交易形成了公司应收账款坏账4,500万元，对公司2015年-2018年的利润情况产生了不利影响。公司曾多次与中彩合盛及其控股股东联系约谈，并每月向中彩合盛及其控股股东发送《告知函》，敦促其及时履行支付剩余45%的股权转让价款的义务。公司将持续与中彩合盛及控股股东沟通、交涉，并将根据后续进展情况决定采取(包括但不限于)法律途径等方式追究中彩合盛的有关违约责任。

会计师意见：

经核查，公司收购杭州大彩的股权交易与上述公司回复的情况相符，未发现相关交易不具有交易实质，交易各方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发现存在其他相关协议或利益安排。对于未能收回的股权转让款，基于谨慎性原则对其计提了坏账准备。

二十一、2014年公司向自然人王德香、司继双、孙天学以4,370万元收购

上海狮王黄金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狮王）100%股权，形成商誉 3,322.66 万元。2015 年公司对相关商誉计提减值准备 359.55 万元。2016 年公司以 2,860 万元将上海狮王 65%股权转让给上海铃孚互联网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铃孚），剩余 35%股权划分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2016 年公司小幅增资，但当年标的资产即大幅减值，并于 2016 年、2017 年全额计提减值准备。2018 年公司再次将上海狮王剩余 35%股权以 200 万元转让给上海铃孚。请公司：（1）上海狮王主营业务为黄金交易服务，与公司主业不相关，请说明公司收购非主业资产的主要考虑以及交易定价合理性；（2）收购完成后，标的资产即连年大幅减值的原因，以及在发生减值的情况下公司继续追加投资的考虑；（3）两次转让股权的交易背景、定价依据及其合理性；（4）说明多次交易是否经过了审慎决策、相关交易是否具有交易实质，交易各方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是否存在其他相关协议或利益安排。

公司回复：

（一）上海狮王主营业务为黄金交易服务，与公司主业不相关，请说明公司收购非主业资产的主要考虑以及交易定价合理性

上海狮王的基本情况：上海狮王注册资本 500 万元，是上海黄金交易所（以下简称“金交所”）综合类会员单位，是金交所授权的黄金交易员培训机构，主要从事贵金属及大宗商品投资交易、培训、投资咨询的服务。自创立以来，其业务不断扩大，与十三家商业银行建立合作服务，客户量超过 30,000 余个，代理和交易量均排在同行业前列。

公司主业情况与收购上海狮王的原因：公司是国内领先的互联网金融信息服务提供商，C 端客户有多元化理财的需求，因此公司收购上海狮王，拟扩展对 C 端客户的服务领域，提升服务水平，为公司带来新的利润增长点。

交易的定价依据：2014 年 3 月，公司向自然人王德香、司继双、孙天学以 4,370 万元收购上海狮王 100%股权。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接受公司委托对其 100%股权价值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以 2013 年 12 月 31 日为基准日的评估报告。评估方法为收益法、资产基础法，评估结论：经综合分析，本次交易最终采用收益法的评估结果，评估基准日其股东全部权益的市场价值评估值为 4,300.00 万元，较审计后账面净资产增值增值 330.67%，形成商誉 3,322.66 万元。

（二）收购完成后，标的资产即连年大幅减值的原因，以及在发生减值的情况下公司继续追加投资的考虑

收购后上海狮王的经营情况及减值情况：收购后公司积极推动上海狮王的业务扩展，但由于对该领域并不熟悉，实际经营情况不如预期：2014 年 4-12 月实现收入 1,299.45 万元、净利润 216.94 万元，2015 年实现收入 852.72 万元、净利润-204.03 万元。2015 年年报公司对其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359.55 万元。

2016 年上海狮王的股权转让、经营情况及减值情况：2016 年 2 月，公司将

上海狮王 65%的股权转让给上海铃孚互联网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铃孚”）。转让完成后，上海狮王开始发展个人黄金经纪业务，投入了大量人力和财力，但经营效益仍未显现。2016 年年报公司对其增加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1,141.04 万元。

2016 年公司继续追加投资的原因：2016 年下半年，相关部门要求开展个人黄金经纪业务的公司注册资本须达到 1,000 万元，上海狮王注册资本未达标，将无法开展业务，前期大量的投入也将无法收回。因此，2016 年 12 月 9 日，公司召开总裁办公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关于向上海狮王黄金有限责任公司增资的议案》：公司和上海铃孚按股权比例分别增资 175 万元、325 万元，其注册资本变更为 1,000 万元。

（三）两次转让股权的交易背景、定价依据及其合理性

第一次股权转让的具体情况：收购后，上海狮王经营情况并不乐观。2016 年公司决定转让上海狮王，专注于移动互联金融平台转型和建设；而上海铃孚看好黄金经纪业务的发展空间。因此双方协商达成一致：公司以 2,860 万元的价格将上海狮王 65%的股权转让给上海铃孚，转让价格的依据是：不低于公司收购时其整体估值 4,370 万元的 65%。

第二次股权转让的具体情况：2016 年，上海狮王经营情况依然不佳。2017 年 4 月，金交所限制深圳金融结算中心继续开发个人客户，深圳金融结算中心通知上海狮王暂停个人经纪业务开发，且无法给出明确恢复时间。截至 2017 年底其净资产为负，且未来预计可收回金额较小，年报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203.91 万元。2018 年，上海狮王持续亏损，依靠大股东上海铃孚借款维持日常经营，大股东多次向公司提出共同向其增资、解决单方借款的问题。双方多次协商后达成一致：公司以 200 万元的价格将上海狮王剩余 35%股权全部转让给大股东，转让价格的依据是：鉴于其 2017 年底净资产为负，但其是金交所会员单位，仍具备一定牌照价值。2018 年 8 月 20 日，公司总裁办公会议同意了上述转让事宜。

（四）说明多次交易是否经过了审慎决策、相关交易是否具有交易实质，交易各方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是否存在其他相关协议或利益安排

综上所述，以上交易均是考虑当时经营拓展需求进行的投资决策，并通过了董事会和总裁办公会等相关决策程序，决策是审慎的，相关交易都具有交易实质，交易各方不存在关联关系，亦不存在其他相关协议或利益安排。

会计师意见：

经核查，公司收购上海狮王的股权交易与上述公司回复的情况相符，未发现相关交易不具有交易实质，交易各方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发现存在其他相关协议或利益安排。

二十二、年报披露，2016 年公司支付 743 万元收购了上海搬矿网络科技有

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搬矿）100%股权，形成商誉 316.60 万元。2017 年公司对相关商誉全额计提减值准备。2018 年公司以 78.48 万元将上海搬矿 100%股权转让给自然人李庆，但本期收到的处置上海搬矿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仅为 8,109.96 元。请公司：（1）说明收购次年即对相关商誉全额计提减值准备的原因、依据、合理性；（2）标的公司收购后的业绩是否与上年预计情况存在较大差异，若存在请详细说明业绩差异原因，前期收购的合理性、审慎性以及定价依据；（3）补充披露股权转让收到的现金流远低于转让价格的原因及合理性，并说明高价收购后低价转让的原因及合理性，交易各方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是否存在其他相关协议或利益安排。

公司回复：

（一）说明收购次年即对相关商誉全额计提减值准备的原因、依据、合理性

1、上海搬矿的概况

上海搬矿成立于 2014 年 10 月，是一家初创的金融科技企业，专注于金融信息智能化技术和产品的开发，产品包括搬矿智能财经搜索引擎和股市小秘书 APP。与百度、谷歌等通用搜索引擎相比，其产品适用于财经用户寻找股票标的或股票相关信息的使用场景。

2、收购后的情况及相关商誉全额计提减值准备的原因

收购后，公司将上海搬矿并入证券信息服务平台统一管理，搬矿智能财经搜索引擎和智能分发系统核心推荐算法引擎陆续应用在公司移动 APP 和 PC 软件等产品上。2017 年下半年，上海搬矿核心团队人员陆续离职。2018 年初，公司证券信息服务平台将其人员、产品及知识产权（2 项外观专利和 5 项软件著作权）吸收整合，以全面支持相关业务发展。由于上海搬矿的经营情况、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以及相应的现金流均发生了较大的变化，因此公司对相关商誉全额计提了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及公司会计政策的规定。

（二）标的公司收购后的业绩是否与上年预计情况存在较大差异，若存在请详细说明业绩差异原因，前期收购的合理性、审慎性以及定价依据

2016 年公司收购上海搬矿时，其成立仅一年半时间，仍属于初创企业，团队成员仅为 5 人，相关产品并未直接产生收入。根据上海申威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上海大智慧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上海搬矿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股权涉及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报告》（沪申威评报字〔2016〕第 0322 号），截至 2016 年 5 月 31 日，上海搬矿采用资产基础法、收益法确定的股东权益评估价值 840 万元。基于上述评估结果，交易各方协商确定其 100%的股东权益作价为 743 万元。评估报告中预测 2016 年 6-12 月、2017 年其收入分别为 60 万元、540 万元。

公司收购上海搬矿 100%的股权，主要是看中其产品可以迅速在公司证券信息服务平台中应用，而非从单纯盈利角度考虑。

收购后，上海搬矿由公司证券信息服务平台统一管理，未形成对外销售，其其产品、人员和知识产权也已整合进公司相关业务平台。因此收购后上海搬矿的业绩与评估报告预测情况有较大偏差。

（三）补充披露股权转让收到的现金流远低于转让价格的原因及合理性，并说明高价收购后低价转让的原因及合理性，交易各方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是否存在其他相关协议或利益安排

上海搬矿的产品已被整合进公司证券信息服务平台，其名下已无职员和具体业务。因此公司考虑将其注销或转让，经市场询价和沟通协商，最终决定将其100%的股权转让给自然人李庆。该次股权转让是承债式转让，上海搬矿因2016年为公司提供服务对公司有77.66万元的应收款，公司以其净资产78.48万元作价转让，77.66万元的债务转移后，公司收到处置现金收入为8,109.96元。

该交易不存在高价收购低价转让的情况，交易各方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其他相关协议或利益安排。

会计师意见：

经核查，公司收购上海搬矿的股权交易与上述公司回复的情况相符，交易各方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发现存在其他相关协议或利益安排。

特此公告。

上海大智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六月二十四日